

Pentamast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檳傑科達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5

SHAPING THE FUTURE THROUGH INNOVATION



PHOTONICS



OPTICS



IMAGING



MAGNETIC



GYRO MOTION

年報 2020



我們的願景

“成為全球市場的領先者和世界級自動化解決方的提供者”

我們的使命

“我們致力利用最新科技為客戶供應品質高超、成本合算的解決方案並提供增值服務，令我們的供應商、僱員以至整體社會受惠”

目錄

	頁次
願景與使命	1
公司資料	2
公司架構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財務摘要	1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8
企業管治報告	23
董事會報告	39
獨立核數師報告	5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8
綜合財務狀況表	59
綜合權益變動表	61
綜合現金流量表	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Chuah Choon Bin (主席)

Gan Pei Joo

非執行董事

Leng Kean Yong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仁鐘

陳美美

Sim Seng Loong @ Tai Seng

審核委員會

Sim Seng Loong @ Tai Seng (主席)

陳美美

Leng Kean Yong

薪酬委員會

Sim Seng Loong @ Tai Seng (主席)

蔡仁鐘

Leng Kean Yong

提名委員會

蔡仁鐘 (主席)

Sim Seng Loong @ Tai Seng

陳美美

核數師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28號

12樓

公司秘書

徐心兒

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馬來西亞主要營業地點

Plot 18 & 19, Technoplex

Medan Bayan Lepas

Taman Perindustrian Bayan Lepas

Phase IV, 11900 Penang

Malaysi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01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銀行

馬來西亞大華銀行

AmBank (M) Berhad

大眾銀行

公司網站

www.pentamaster.com.my

股份代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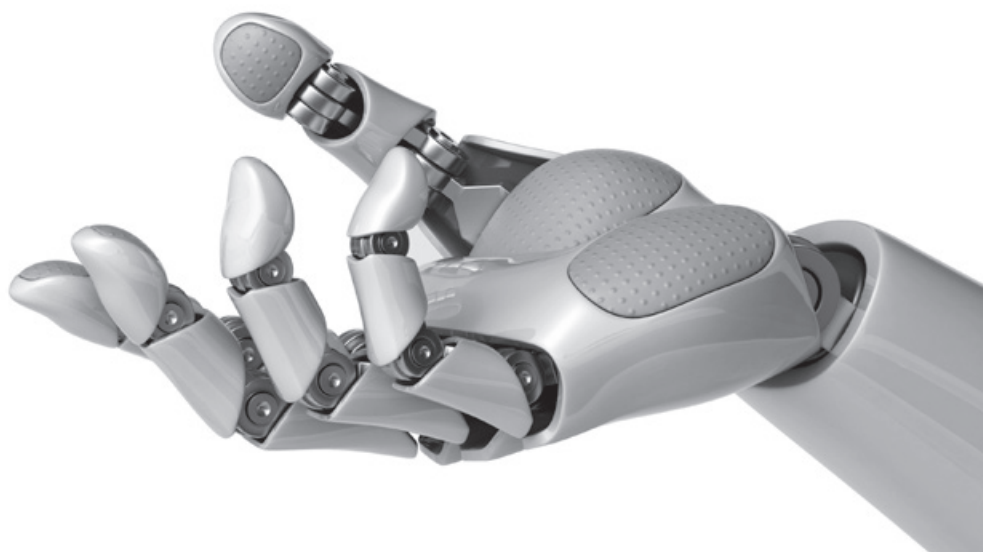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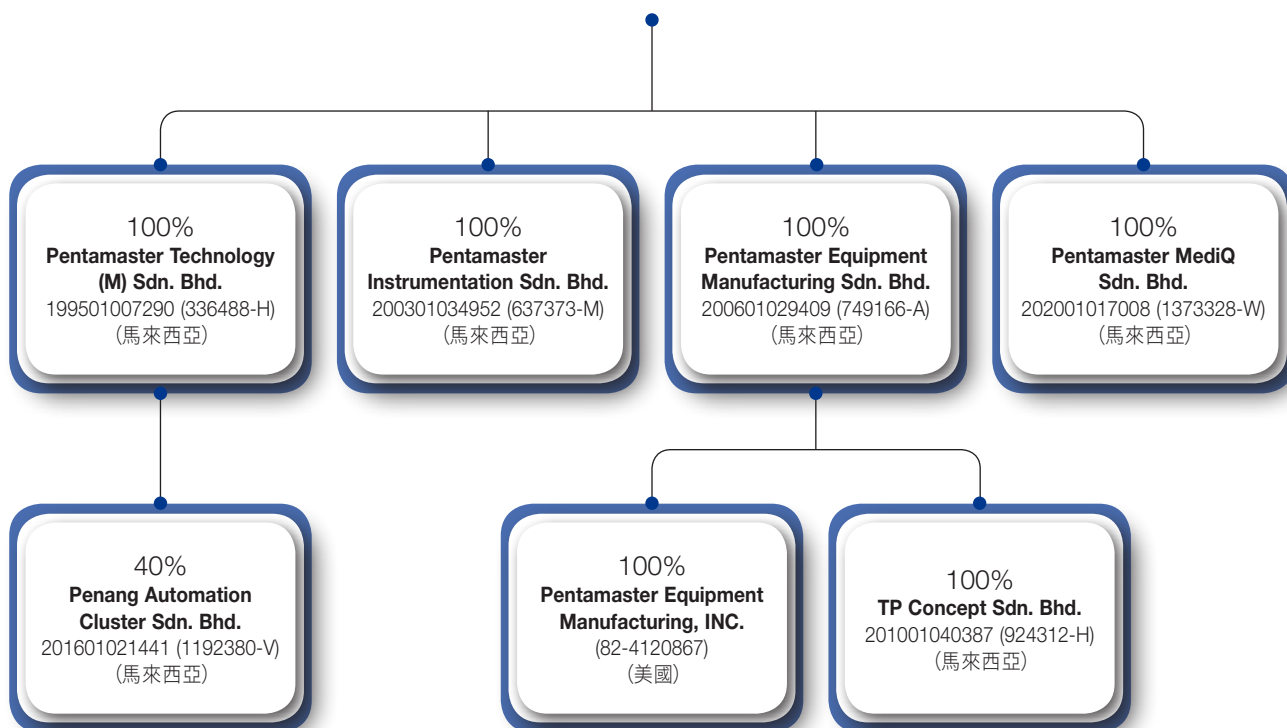
1665

公司架構

於2020年12月31日

Pentamast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檳傑科達國際有限公司

(MC-323853)
(開曼群島)



主席報告



尊敬的股東：

又一年過去！我們慶幸渡過挑戰重重且滿佈健康危機的2020年。雖然疫情仍然帶來全球性威脅，希望2021年能為我們帶來一絲希望，讓我們能戰勝困難。

2021年為檳傑科達集團慶祝自1991年創立起計第30年的一年。2021年亦為Pentamaster Corporation Berhad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18週年及檳傑科達國際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3週年。我們十分感謝我們的先驅者及一直與我們並肩前行的人士，彼等為我們的集團埋下根基及建立穩固的基礎。時至今日，檳傑科達集團已經進化，並發展成為先進自動化設備及系統的領先全球供應商。有見及現今科技發展的速度及廣度，檳傑科達作為集團將永不會自滿，並將不斷挑戰傳統。本集團將繼續勇於探索創新的新想法，以令我們保持相關性及繼續處於行內前列地位，務求再創高峰。

於2020年上半年，中美貿易糾紛及COVID-19全球疫情，加上正實施的全球旅遊限制連同供應鏈干擾，均對我們的日常營運構成嚴峻的挑戰及壓力。此為本集團去年的財務表現帶來不利影響，本集團的收益收縮14.1%至418.6百萬令吉，而除稅後溢利則減少13.3%至113.9百萬令吉。

雖然取得有關進展，令人振奮的是我們的銷售訂單活動於2020年第四季及直至報告日期均維持正面。此為我們多元化發展解決方案以應對更廣闊的業務分部，以及產生自絕緣閘雙極三極管（「IGBT」）及電子汽車（「電子汽車」）組裝／測試設備市場以及5G／智能電話分部的新光學測試設備的新需求或銷售訂單之成果。儘管如此，即使全球相關國家目前實施的旅遊限制及封城，我們仍希望來年2021年為更好的一年。

為維持我們的長期增長軌跡，檳傑科達就從中長期角度而言將繼續發展及轉型我們的業務模式及組合。於去年2020年，我們設立Pentamaster MediQ Sdn. Bhd.（「PDSB」），以進軍製造單用途醫療儀器。60.0百萬令吉的資本開支將於未來三年分配作升級我們現有巴都加旺*（Batu Kawan）的工廠設施及安裝兩項生產線設備，以供用於該等單用途醫療儀器（包括靜脈吻合器（Intravenous Caterers）及雙安全注射筆專用針（Dual-Safety Pen Needles））。我們的目標為令我們的生產設施於2021年前獲ISO13485認證，並就兩項醫療儀器訂下目標於2021年前或2022年初獲得馬來西亞醫療設備局（MDA）或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FDA）的產品認證。

此外，為繼續我們的全球擴展足跡以及進一步維持我們良好的客戶支持及關係，本集團將就以下主要分部進一步深化其佈局：

- 電光智能傳感器
- 汽車半導體
- 單用途醫療儀器
- 消費者及工業產品

* 僅供識別



主席報告 (續)

多年來，檳傑科達集團已於自動化檢測設備(「ATE」)及工廠自動化解決方案(「FAS」)業務分部開發應對上述行業的大量新解決方案。連同電動汽車及5G產業的成長，ATE業務分部為本集團貢獻約67.6%的收益。在此情況下，此地區性擴充計劃將更為普遍。同樣地，透過於製造業採用工業4.0，FAS業務分部對本集團的收益貢獻亦同比躍升64.0%，進一步重申我們於該領域擴展佈局的需要。

在COVID-19疫情帶來嚴峻挑戰的同時，其亦為檳傑科達開創令人興奮的機遇。藉著線上電子商務採購的需求於近期加快、發展中的多渠道分銷渠道、全球化的供應鏈網絡及愈發採用微型訂單履行中心，我們看見倉庫自動化系統(「WAS」)分部的需求及機遇不斷增加。自2018年起，檳傑科達集團已投資約15.0百萬令吉於發展可有效互相連接及監察全球供應鏈網絡的自主移動機器人、高速分選機、升降機、倉庫管理軟件(WMS)及廣域倉庫網絡(WAWN)。藉此，其完整了我們的i-Hub整體產品組合，令我們於不斷發展的電子商務市場中把握機會及準備就緒。

近期的市場調查報告指出，倉庫自動化市場將由2018年的130億元按超過翻倍的比率增長至2025年前的270億元，2019年至2025年間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1.7%。零售業轉型至倉庫自動化於近期如火如荼，導致接近所有種類的線上下單加速。由於零售商正面臨挑戰以應付不斷增加的訂單量及愈來愈多顧客要求最短時間內交付，WAS迅速成為快速及競爭激烈的線上電子商務市場之必要技術。本人必須強調，我們i-Hub的發展是及時的，憑藉其以時間及空間計將提升準確度、安全、效率及最佳化的特質，i-Hub將滿足倉庫自動化的要求。

致謝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感謝檳傑科達團隊於艱難時期的付出及辛勤工作。我們全心感激董事會成員、供應商及股東的持續奉獻及支持。我們感謝上帝於COVID-19全球疫情時的祝福及保守。

**耶和華要保護你，免受一切的災害；他要保護你的性命；
你出你入，耶和華要保護你，從今時直到永遠。**

感謝。

願主祝福

CHUAH CHOON BIN

主席兼執行董事

2021年2月25日



業務回顧

前所未見的COVID-19疫情令2020年變得極度動蕩不安，其傳播力令病毒在全球蔓延，隨著多個國家及地區宣佈疫情成為公共衛生緊急事件，全球經濟狀況亦受到阻礙。全球各地多個政府實施封關，加上全球性的出遊限制及若干業務活動被暫停，本集團於2020年上半年面臨疫情所帶來的艱巨挑戰及壓力。雖然本集團在本年度下半年馬來西亞逐步放寬封城限制後已提升勞動力，但在現時的情況下，本集團尚未能達到所需的最佳生產水平。本集團在過去三年不斷締造新的收益及溢利記錄，但不幸地，在COVID-19肆虐下，本集團亦不能倖免於難，我們的營運及財務表現均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本年度的收益收縮14.1%至418.6百萬令吉，除稅後溢利則減少13.3%至113.9百萬令吉。本集團收益及溢利下跌很大程度受電光分部（先前為電訊分部）而非疫情所影響，本集團所有其他收益溢利貢獻組合較為健康的業務分部均錄得按年增長。值得注意的是本集團一直主張增加涉足其他業務分部，不要過份倚賴單一分部，達致收益基礎多元化的重要性，而有關主張在一定程度上舒緩了2020年疫情危機所帶來的衝擊。如非本集團適時洞察市場機會及要求，加上致力於研究及開發（「研發」）方面的投資，以及擴闊產品組合及擴大可觸及市場的活動，我們為達致多元化所作出的努力將無法取得成果。COVID-19帶來深遠巨大的影響令全球科技市場出現蛻變，本集團將繼續推行建立最佳組合，不過份依賴單一業務分部的業務方針。

跟隨5G、光學傳感、自動駕駛、電動汽車（「EV」）及人工智能（「AI」）等科技世界下一輪催化劑向前邁進，本集團現時的多元化工作正在按正確的軌道前進。儘管2020年電光分部的收益下跌，此分部仍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來自更多地區的客戶對我們客制化測試解決方案的需求主要由我們於光電生態系統和3D傳感技術領域的曝光率所帶動。在汽車分部方面，本分部為本集團帶來的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的20.1%，較2019年增長19.5%。本集團掌握涵蓋基於碳化矽（「SiC」）及氮化鎵（「GaN」）複合動力模組的技術能力，令其得以開始在本分部取得成功及擴大佔有率，並達致可觀增長。

來自消費者及工業產品分部的收益較2019年的36.5百萬令吉增長68.4%。有關收益增長主要來自本集團專有的智能自動化機器人製造系統（「i-ARMS」），工業4.0的流行及更廣泛地被採納令其需求更加鞏固。至於半導體分部為本集團帶來的收益而言，本集團錄得按年增長67.5%。收益上升乃由於半導體行業對本集團測試設備的需求上升，帶動有關意欲的主要因素為疫情「在家工作」的趨勢令全球消費者的消費模式出現轉變，帶動了集成晶片分部。於年內，由於本集團於2019年收購TP Concept Sdn. Bhd.（「TP Concept」），令其能多元化地參與及加強於醫療板塊的能力，使本集團於醫療儀器分部的曝光率增加，令有關收益取得348.9%的最高增長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鑒於外部市況極為複雜及波動，本集團認為，雖然我們無法及時應對快速迅猛的COVID-19疫情，但由於適時及有效執行多元化收益基礎及拓展至更多行業板塊，我們已克服疫情所帶來的挑戰。儘管如此，憑藉現時的科技能力及實力，本集團將繼續保持靈活性及加強業務基礎面，令其更快地在科技方面突圍而出。

下表載列ATE分部及FAS分部按客戶分類劃分的收益明細：

按行業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千令吉	%	千令吉	%
電光 (前稱為電訊)	177,978	42.5	337,394	69.3
汽車	84,146	20.1	70,419	14.4
消費者及工業產品	61,481	14.7	36,498	7.5
半導體	57,794	13.8	34,494	7.1
醫療儀器	37,182	8.9	8,283	1.7
	418,581	100.0	487,088	100.0

以下是按貨運目的地劃分的收益明細，其中中國、新加坡、馬來西亞、台灣及日本是本集團於2020年的五大貨運市場。值得注意的事，來自五大貨運目的地的收益由去年佔本集團收益的91.4%下降至約86.8%，顯示貨運地區覆蓋更多元化。

按貨運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千令吉	%	千令吉	%
中國	132,044	31.5	66,624	13.7
新加坡	84,372	20.2	239,028	49.1
馬來西亞	68,419	16.3	27,242	5.6
台灣	49,216	11.8	80,132	16.4
日本	29,149	7.0	3,431	0.7
美國	22,668	5.4	6,221	1.3
菲律賓	8,673	2.1	32,105	6.6
韓國	5,768	1.4	399	0.0
泰國	5,471	1.3	19,197	3.9
德國	5,459	1.3	8,126	1.7
其他	7,342	1.7	4,583	1.0
	418,581	100.0	487,088	100.0



財務回顧

收益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2019年的487.1百萬令吉下跌約14.1%至2020年的418.6百萬令吉。本集團的收益自上市後連續三年錄得按年增長，但遺憾地2020年的收益出現整體下跌的情況。鑒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及就收益確認所採納的會計處理方法，疫情對當前經濟狀況造成的影響已導致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營運縮減。因此，本集團的年度收益因年內來自ATE分部的收益貢獻減少而有所下跌。然而，來自FAS分部的收益增長抵銷了有關收益下跌的部分影響。ATE分部及FAS分部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67.6%及32.4%，而2019年則分別佔86.7%及13.3%。

收益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變動 %
ATE	292,386	431,222	-32.2
FAS	138,311	84,311	64.0

ATE分部

憑藉67.6%的收益貢獻率，ATE分部持續佔本集團整體收益及溢利的最大部分。與2019年相比，該分部之年內收益減少138.9百萬令吉至292.4百萬令吉。該分部之收益減少約32.2%乃主要歸因於及時收益確認推遲（主要由於疫情的不利影響所致），而本集團的製造活動、供應鏈、項目貨運、物流服務及存貨補貨中斷。施行大規模全球差旅限制（尤其於年內上半年）進一步妨礙了項目現場安裝（為實現收益確認的主要里程碑）。儘管ATE分部內的收益減少，年內本集團見證來自本集團所面臨的其他分部更多元化的收益基礎。一個例子為ATE分部內汽車行業的收益牽引力較2019年增長逾50.0%。

本集團面臨汽車分部日益上升的風險乃對主要用於MLCC（多層陶瓷電容器）、IGBT、SiC及基於GaN的電源管理及功率器件的測試處理設備市場需求的結果。雖然IGBT一直為電氣化的主流解決方案（尤其是其高電壓及高電流應用），本集團對IGBT的滲透是及時擴大產品組合，該組合涵蓋從組裝到最終檢驗及測試的端到端解決方案。

年內，電光行業在ATE分部內仍佔主導地位，其收益貢獻率約為50.0%，乃來自更多元化及複雜的產品組合，涵蓋（其中包括）VCSEL（垂直腔表面發射激光器）、3D磁力計傳感器、3D結構化光傳感器、3D飛行時間傳感器及光學及光子傳感器解決方案項下的其他相關應用。有關多元化產品組合乃由於在智能手機及其周邊設備的普遍升級在，本集團透過其一直參與電光分部技術發展前沿持續致力於取得技術突破所致。此外，鑒於環境及接近傳感器在終端產品中廣泛應用，本集團亦繼續見證其於該等傳感器的定制測試解決方案的巨大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本集團繼續見證ATE分部的巨大潛力及機遇，尤其是在傳感器、網絡及網頁技術融合以及在智能手機加速採用5G的情況下。與嵌入式人工智能特徵的集成將促進未來新硬件及設備的銷售，刺激各行業技術進步的勢頭，從而將為本集團ATE分部提供增長平台。

FAS分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FAS分部見證對本集團收益的貢獻大幅增加，該分部錄得138.3百萬令吉，而2019年則實現84.3百萬令吉，按年增長64.0%。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不斷採用工業4.0及物聯網的自動化，令對i-ARMS（本集團通過其智能材料處理系統及機器人技術使製造過程或各行業生產線自動化的高度定制專有解決方案）的需求不斷增加。

FAS分部內收益貢獻的正面影響乃於2019年9月收購TP Concept後，TP Concept於全面整合及綜合本集團內營運後所帶來的貢獻。2020年，醫療儀器分部的收益敞口較2019年增加逾300.0%，乃本集團堅定承諾擴大其於不斷增長的醫療儀器分部的立足點。

廠房自動化市場規模增長乃歸因於勞工成本不斷上漲及行業迅速轉向智能生產，對工業自動化及最佳資源利用率的重視。經計及有關工業變革趨勢及本集團目前在人工智能及數字化方面的發展，本集團認為來年FAS分部的需求仍然強勁。

毛利率

本集團於年內錄得33.5%的毛利率，而2019年為36.8%。本集團毛利率的整體下降乃主要由於就電光分部確認的銷售額減少，使年內實現的經濟規模減少所致。值得注意的是，儘管毛利率下降，年內整體毛利率來自本集團更多元化的產品組合，以迎合更多元化的行業分部。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由2019年的14.3百萬令吉減少至2020年的10.5百萬令吉。年內，本集團錄得外匯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收益淨額（「衍生工具收益淨額」）約0.9百萬令吉。同時，本集團亦錄得外匯收益淨額約1.8百萬令吉。年內，有關衍生工具收益淨額及外匯收益淨額合共2.7百萬令吉於其他收入項下入賬。於2019年，衍生工具收益淨額為7.2百萬令吉，而本集團錄得外匯虧損淨額5.4百萬令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外匯變動、專業費用及行政員工成本。年內，行政開支由2019年的45.9百萬令吉減少19.0百萬令吉至26.9百萬令吉，主要由於以下因素所致：

- (i) 年內錄得外匯收益淨額，而於2019年則錄得外匯虧損淨額5.4百萬令吉；及
- (ii) 由於所報告溢利減少導致員工獎勵減少，年內行政員工成本減少11.1百萬令吉（2019年：28.7百萬令吉）。

上述成本減少被以下各項所部分抵銷：

- (i) 年內錄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增加6.1百萬令吉，而2019年產生3.0百萬令吉；及
- (ii) 由於員工人數增加，辦公設備保養及維護成本增加0.3百萬令吉。

年內溢利

於2020年，本集團錄得純利113.9百萬令吉，較2019年錄得的純利131.4百萬令吉減少13.3%。因此，本集團2020年的EBITDA（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為122.5百萬令吉，而2019年則錄得143.8百萬令吉，減少14.8%。每股基本盈利由2019年的8.21仙下降至2020年的7.12仙。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狀況保持強勁，於2020年12月31日的營運資金維持363.6百萬令吉（2019年：305.4百萬令吉）。在持續疫情及整體經濟不振的背景下，本集團於年內持續產生的正面經營現金淨額為59.7百萬令吉，而上一年則為141.4百萬令吉。於2020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300.3百萬令吉，而2019年則為304.0百萬令吉。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可用銀行融資為19.5百萬令吉，以定期貸款及貿易融資形式獲取，其中本集團已動用3.0百萬令吉，部分用於為本集團位於檳城巴都加旺*(Batu Kawan)的第二間生產廠購買租賃土地提供資金。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為0.6%（2019年：0.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一般貿易活動中的銷售及若干程度的採購主要以美元交易，因此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亦持有以外幣計值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該等外幣並非本集團與交易相關的功能貨幣及呈報貨幣。

作為本集團管理其外匯風險的庫務政策的一部分，本集團除保持美元計價的銀行賬目外，已訂立外匯遠期合約，以最大程度減少不利的匯率波動對其財務的影響。

資產抵押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數4,827,000令吉（2019年：4,911,000令吉）的租賃土地已被抵押，作為銀行貸款的抵押品。

僱員及薪酬

本公司認知僱員為本集團最重要資產之一，並堅信聘請合適人才，加以培育及挽留，並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方為上策。此外，本集團致力於組織定期的外部和內部培訓項目，以提高僱員的技能、知識及工作經驗。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全職僱員總數增至612人（2019年：539人）。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年內並無其他所持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並無授權其他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之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上市的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已於2018年1月19日成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發售價為每股1.00港元（「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扣除上市開支）約為171.3百萬港元（相當於約92.6百萬令吉）。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議用途，從本公司於2018年1月19日上市之日（「上市日期」）起直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所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預留所得款項淨額的金額		自上市日期 直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所得款項用途	未動用金額	未動用比例	
	百萬港元	百萬令吉	百萬令吉	百萬令吉	%	
有關新生產廠房及擴張現有生產廠房的資本投資及成本	84.8	45.8	45.8	-	-	
將業務擴展至大中華地區	38.1	20.6	20.6	-	-	
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設立一間辦公室	28.2	15.3	5.6	9.7	63.4	附註
市場營銷、品牌宣傳及推廣活動	3.1	1.7	1.7	-	-	
營運資金	17.1	9.2	9.2	-	-	
總計	171.3	92.6	82.9	9.7	10.5	

附註：該等未動用所得款項將於自上市日期開始未來五年內動用。

董事於本報告日期並不知悉所得款項擬定用途有任何重大變動。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及其以下之擬動用時間表將與招股章程所述者相符之方式應用。該擬動用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對未來市況及行業發展的最佳估計及假設。

2020年的成就

福布斯亞洲十億美元以下最佳企業

本集團很榮幸因其出色的公司業績往績記錄而於2020年連續四年入選福布斯「亞洲十億美元以下最佳企業」名單。

THE EDGE十億令吉俱樂部

本集團於2020年再次獲得The Edge十億令吉俱樂部項下技術領域「三年來稅後利潤最高增長獎」。這是本集團連續兩年獲得該獎項。

營運及財務風險

營運風險

COVID-19疫情的影響

COVID-19疫情迅速於全世界擴散，促使實施若干前所未見的措施（例如全球旅遊限制以及暫停若干業務營運及活動），COVID-19疫情已大幅縮減全球經濟活動，並對全球金融市場造成重大波動及干擾。

COVID-19疫情及全世界眾多國家採取的措施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均構成若干影響，視乎疫情的情況及持續時間以及治療及可用疫苗的有效性，其可能繼續對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以及其財務及經營業績帶來不利影響。於病毒首次爆發後，本集團面對若干程度的被迫限制經營能力、供應鏈中斷、物流及旅行限制推遲其項目交付時間表及機械運送過程。

本集團將密切監察COVID-19狀況的發展，並積極根據相關機關的規定評估及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倚賴主要管理層及富經驗的人員

我們的成功及增長很大程度上歸功於我們主席的戰略及願景，以及我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團隊的貢獻，彼等於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中擔當重要角色。儘管我們竭力為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確保彼等得到適當回報，但業內在聘請能幹人才方面競爭激烈。

作為培育及挽留其主要管理層及僱員的一部分，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Pentamaster Corporation Berhad (「PCB」) 於本公司上市期間實施股份獎勵計劃，以認可主要管理層及僱員作出的貢獻以及鼓勵及挽留彼等，令本集團達致持續營運、增長及未來發展。於2020年4月1日 (「採納日期」)，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 (「該計劃」)，自採納日期起有效及生效十年，以作為本集團僱員挽留計劃的一部分，從而挽留其現有僱員以及吸引合適人士供本集團進一步發展。本集團已承諾就檳傑上市設立股份獎勵計劃，以確認由主要管理層及僱員作出的貢獻，同時激勵並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增長及未來發展效力。此外，本集團繼續培養管理團隊內的新晉成員，以及其他僱員參與本公司管理事務。本集團現行慣例不會倚賴一人履行重要職務，藉此防止倚靠任何個別人士，並且強調團隊合作，所有重要項目均有後備人員支援。

有關技術過時的風險

技術過時是我們業務的固有風險之一。科技發展迅速促使客戶需求及要求迅速變化。我們的技術產品及解決方案或會因全新及／或替代技術的快速演進及崛起而變得過時。

本集團不斷積極追求技術創新及提升、業內最佳規範及策略性業務聯盟，以應對其客戶精益求精的要求，藉此盡量降低有關風險。本集團亦提供持續員工發展，使彼等的技術及知識符合自動化及半導體行業最新技術的要求。

我們不斷努力提高研發職能的效率以開發新產品，按照策略發展持續高效且靈活變通的管理團隊，確保本集團表現得以繼續提升。同時，本集團定期參與海外展覽，以便我們了解最新市場要求，緊貼當前的技術演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競爭風險

我們面臨來自眾多不同業務規模的國際及本地競爭對手的激烈競爭。技術、產品質素、定價、鄰近客戶、所提供的服務及產品及／或解決方案的廣度均為我們業務競爭的主要範疇。我們許多客戶均為於馬來西亞及海外的跨國公司，而製造過程中乃依據嚴謹的條件挑選設備，如高質素的自動化設備、良好的售後服務支援、具競爭力的定價，亦視乎產品的可靠性。

本集團的研發努力及重視創新，冒險進軍智能裝置及i-ARMS的高端技術領域，讓本集團產品成功在此市場上突圍而出。我們設有自家的軟件開發團隊亦是對於競爭對手而言其中一項競爭優勢。我們亦強調質量測檢，以確保產品達到客戶要求及品質優良。

本公司一直將為客戶提供超卓的售後服務作為首要任務。由於本集團的產品為按客戶要求規格定制的自動化解決方案，售後服務乃確保客戶業務暢順運作的關鍵所在。

知識產權

我們的業務及所處行業中的各項設計及生產工藝所需的技術使用權，及保障本集團開發的專有知識、技術及工藝，對我們的持續成功及發展至關重要。倘我們的技術因未經授權的抄襲、使用或模仿而遭侵權，則可能影響我們的競爭優勢、銷售及聲譽。

為了減輕風險，本集團已提交申請註冊其多項商標，並且申明有關若干軟件產品版權的相關法定聲明。所有僱員亦須簽署保密協議，以保障本公司利益。

財務風險

本集團的財務風險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前景

展望2021年，全球經濟形勢依然存在諸多不確定性，可能因COVID-19疫情的持續威脅而加劇。其仍為技術世界挑戰與機遇並存的慣常一年，而本集團將不得不密切關注技術世界快速而易變的發展，並及時應對挑戰及把握新出現的機會。儘管在疫情的影響下必須繼續面對一系列均可能超出本集團控制範圍的內外部挑戰，本集團的當務之急是提倡在其新的工作環境嚴格遵守健康及安全標準操作程序（「標準操作程序」），以最大程度降低其業務營運的進一步中斷。

總體而言，本集團根據數個催化劑所產生的積極增長動力及影響ATE及FAS分部的趨勢，預期2021年表現會更好。在COVID-19逐漸成為「新常態」的背景下，技術融入我們日常生活的市場趨勢將會持續並變得越來越普遍。隨著5G部署、智能傳感器的採用及演變起著不可或缺的作用，預期於2020年中斷後全球智能手機及硬件設備市場有望反彈。顯而易見，該等新發展將繼續因本集團作為綜合及定制解決方案供應商而為其帶來新機會。

運輸及汽車行業電氣化為本世紀的主要趨勢及發展之一。發達國家於根據《巴黎協定》實現零碳排放方面正加速發展電動汽車。尤其是中國於實現公共部門車輛及交通全面電氣化方面的2025計劃，除基於SiC及GaN的電源模塊已進一步支持本集團透過其產品多元化深入滲透汽車市場外，中國已分配資本開支約人民幣520億元特別用於IGBT市場，此乃及時且令人鼓舞。本集團預計EV及自動駕駛的普及將繼續為本集團於汽車行業的知名度提供動力，更不用說涉及ADAS（先進駕駛輔助系統）、LiDAR（激光雷達）應用及智能汽車電子設備的其他湧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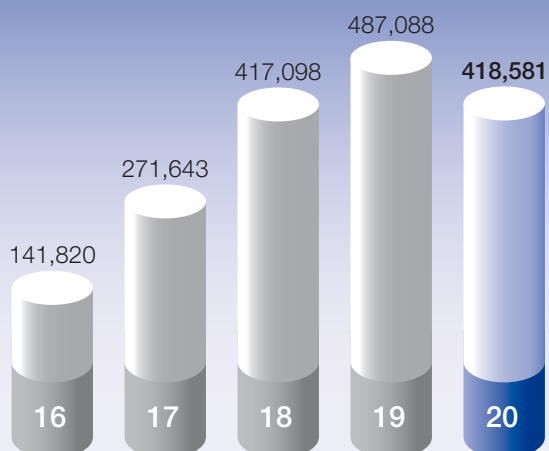
此外，通過註冊成立PDSB，本集團一直積極發展醫療設備分部內的新業務活動。PDSB乃利用TP Concept的技術專長成立，以生產醫療行業單一用途醫療設備，且本集團旨在近期發展該分部。目前，本集團已預留約60.0百萬令吉用作未來三年的支出，以促進其新企業創業，包括PDSB生產設施的設立成本及開展單一用途醫療設備研發發動所涉及的相關成本。

本集團在競爭日益激烈的環境中經營業務，當中新業務及技術趨勢不斷湧現。有鑒於此，本集團審慎樂觀地認為，由於富有活力但充滿挑戰的市場將會出現大量商機，2021年將是充滿希望的一年。雖然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的未來影響程度取決於本集團控制範圍之外的多項因素，本集團將繼續專注及堅定地打造卓越的技術平台，包括對生產創新的大膽技術投資，以符合其提供世界一流自動化解決方案的願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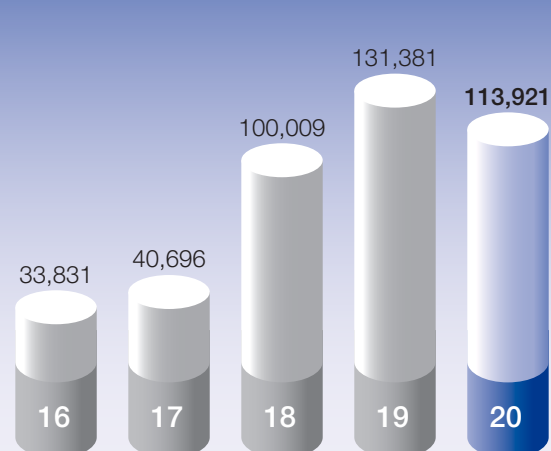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業績 (經審核)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2018年 千令吉	2017年 千令吉	2016年 千令吉
收益	418,581	487,088	417,098	271,643	141,820
除稅前溢利	114,804	139,180	105,366	45,179	32,788
除稅後溢利	113,921	131,381	100,009	40,696	33,831
以下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13,921	131,381	100,009	39,646	31,275
非控股權益	-	-	-	1,050	2,556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659,276	578,357	497,947	292,009	126,478
總負債	125,731	139,434	177,568	164,628	39,794
資產淨值	533,545	438,923	320,379	127,381	86,6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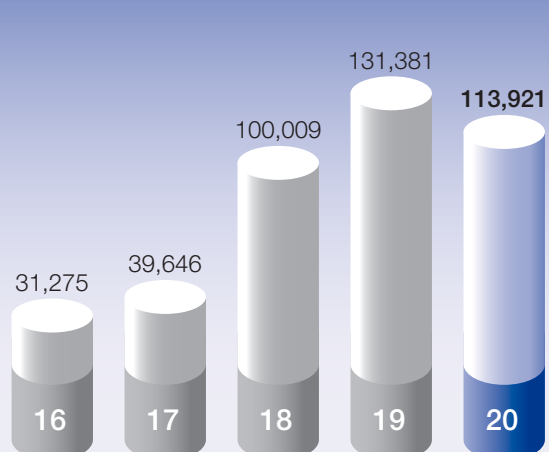
收益 (千令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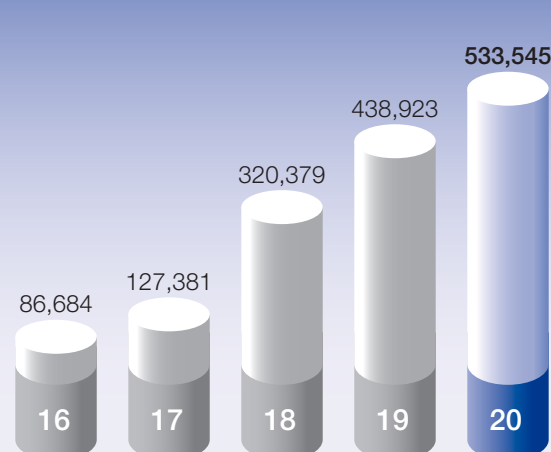
除稅後溢利 (千令吉)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千令吉)



資產淨值 (千令吉)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Chuah Choon Bin先生（「**Chuah先生**」），60歲，於2017年6月12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董事及於2017年9月5日調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Chuah先生其後於2017年12月19日調任為主席，現以非執行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身份列席於PCB董事會。PCB現時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市場上市，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彼亦於本集團所有附屬公司擔任董事。

於創立本集團前，彼曾於National Semiconductor及Intel Technology Malaysia出任自動化工程師。憑藉於設計及製造自動化設備與視覺檢測系統方面的豐富經驗，彼將本集團由一間簡單自動化公司，發展至擁有現今成就的高科技集團，專門為工商業客戶提供廠房自動化設備及系統以及資訊及通訊科技解決方案。

本公司在其帶領下獲得以下殊榮：

- (i) 於亞太區公開上市的公司中躋身福布斯公佈的「2020年、2019年、2018年及2017年最佳中小上市企業」名單200強；
- (ii) 本公司2020年及2019年獲得十億令吉俱樂部項下技術領域「三年來稅後利潤最高增長獎」，並於2019年獲得「三年來股東回報最高獎」；
- (iii) 獲得2018年聚焦馬來西亞最佳十億以下大獎之最佳收入增長獎、最佳企業價值增長獎和總冠軍、2017年聚焦馬來西亞最佳十億以下大獎之最佳資產回報獎；及
- (iv) 獲授Accenture及SMIDEC舉辦的2002年度50強企業大獎，以及在馬來西亞國際貿易及工業部舉辦的2003年度卓越工業獎中獲得年度銷售額超過25百萬令吉至200百萬令吉當地公司組別的質量管理卓越大獎。

在個人成就方面，彼贏得2002年度安永馬來西亞新晉企業家年獎一等獎。

現時，彼為檳城聖恩安寧護理中心及Penang Automation Cluster Sdn. Bhd.的董事會成員。Chuah先生為雙溪里蒙光華學校的主席，彼亦獲委任加入鐘靈中學、恆毅中學及菩提中學學校董事會出任校董。於2021年，彼獲委任為宏願開放大學教育基金成員及Penang i4.0 Seed Fund評估委員會成員。

Chuah先生為PCB及其附屬公司包括本集團（「Pentamaster集團」）的共同創辦人。彼於1985年5月取得工程學榮譽學士學位，並於1989年5月取得電機及電子專業工程學碩士學位，兩者均於新西蘭奧克蘭大學獲得。

Chuah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Gan Pei Joo女士的姻親。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續)

Gan Pei Joo女士 (「**Gan女士**」)，45歲，於2017年6月12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董事及於2017年9月5日調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彼於2021年3月19日獲委任為PCB的執行董事。彼亦為財務總監，於本集團所有附屬公司擔任董事。

彼於2000年開始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任職，從中積累對各行各業公司提供審核與諮詢服務的豐富經驗，離職前於2003年最後出任高級助理。彼於2003年加Pentamaster集團擔任集團會計師，並曾擔任多個職位，其後於2009年晉升為集團財務總監。Gan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企業事務、財務、庫務、監控職能及預算。彼亦為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以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成員。

彼於1999年2月取得澳洲珀斯Curt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會計商務學士學位。彼分別於2002年7月及11月獲認可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馬來西亞會計師協會特許會計師。

Gan女士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兼主席Chuah Choon Bin先生的姻親。

非執行董事

Leng Kean Yong先生 (「**Leng先生**」)，46歲，於2017年8月7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董事及於2017年9月5日調任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現以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列席於PCB董事會。

Leng先生於金融及市場營銷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彼對於業務策略領域，由財務事宜以至業務規劃及市場營銷方面，均具備深厚經驗，先後成功為中小型產業以至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澳洲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執行項目，以及為跨國企業執行項目。該等項目包含首次公開發售活動、行業研究報告、構建五年業務計劃、市場營銷策略藍圖、實施客戶關係管理、市場准入及可行性研究以及兼併與收購評估。

現時，Leng先生亦為Crowd Sense Sdn. Bhd. (以Cofundr的品牌名稱營運) 其中一名董事，而Crowd Sense Sdn. Bhd. 則為於馬來西亞證券委員會註冊的獲認可點對點融資市場營運商。彼過往曾擔任L3 Consulting Sdn. Bhd.的董事以及Synovate Sdn. Bhd.的項目總監，之前則為ACNielsen Malaysia Sdn. Bhd. (「ACNielsen」) 高級經理。於ACNielsen任職期間，彼因其於為公司當地業務成功實施及執行重大策略方面的貢獻獲授三個ACNielsen獎項。彼於BBMB Securities Sdn. Bhd.展開其事業，而彼亦曾為私人公司及高淨值個人建議及管理酌情基金。

彼於1996年4月畢業於美國西密歇根大學 (優等成績)，並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且透過在其事業生涯中任職於全球多間市場研究諮詢公司接受培訓及更新有關市場營銷領域的知識，取得多項其他證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

Sim Seng Loong @ Tai Seng先生 (「Sim先生」)，54歲，於2017年12月19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監督我們的董事會並向其提供判斷。

彼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展開其事業，任職15年後於2004年加入R.K. & Associates作為首席合夥人，彼其後加入Eaton Industries Pty Ltd (Australia)出任會計經理，其後再獲調遷至上海伊頓發動機零部件有限公司(中國)出任財務總監。於2012年1月回到馬來西亞前，彼曾獲委任為The BIG Group Sdn. Bhd.的營運總監及財務總監。於2014年1月，彼加入Petrol One Resources Berhad，出任財務總監，並於該集團任職至2019年1月。

自2016年12月至2020年7月，Sim先生為Jack-In Group Limite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澳洲交易所股份代號：JIP)。現時，彼以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列席於Nova Wellness Group Berhad (「Nova」)(一間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市場上市之公司，股票代碼：0201)董事會。彼亦為Nova審核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二零年九月，Sim先生獲委任為Ramssol Group Berhad (「Ramssol」)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Ramssol的審核委員會主席。

彼為馬來西亞會計師協會特許會計師、馬來西亞註冊會計師協會註冊會計師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並且透過在其事業生涯中接受培訓及更新有關會計及稅務領域的知識，取得多項其他證書。

蔡仁鐘博士 (「蔡博士」)，59歲，於2017年12月19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主要負責監督我們的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蔡博士於1988年在澳洲昆士蘭及於1989年新西蘭註冊成為醫生以來，已於醫療行業累積逾30年的專業經驗。自1991年12月至2003年7月，彼受僱於香港醫院管理局，退休時於醫院管理局伊利沙伯醫院麻醉科擔任副顧問醫生。彼現為香港註冊醫生。

蔡博士於1987年12月畢業於澳洲昆士蘭大學，取得內外全科醫學士學位。彼分別於2001年5月及2001年6月獲認可為香港醫學專科學院院士(麻醉科)及澳洲及新西蘭麻醉科醫學院院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續)

陳美美女士(「陳女士」)，55歲，於2017年12月19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主要負責監督我們的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彼於法律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自2015年7月至今，彼一直為ZICO Insource Inc. (提供有關法律、人力資源及通訊方面的內包及諮詢服務)的行政總裁。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1月，陳女士於Dialog Group Berhad擔任集團公關主管。在此之前，彼於世界華文媒體有限公司(一間同時於聯交所(股份代號：685)及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5090)上市的公司)任職。由2017年7月至2020年10月，彼擔任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女士於1990年8月畢業於馬來西亞馬來亞大學，獲得法學榮譽學士學位。彼於1991年3月獲認可為馬來西亞大律師。

高級管理層

Hon Tuck Weng

營運總監

Hon Tuck Weng先生(「Hon先生」)，50歲，自2007年5月起擔任營運總監，主要負責監督我們的管理資料系統、質量保證及控制、設施及內部監控職能的日常營運。彼於1995年3月在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Pentamaster Technology (M) Sdn. Bhd.擔任軟件程序員以展開其事業。Hon先生於自動化解決方案行業擁有逾25年經驗。

Hon先生於1993年9月畢業於英國University of Humberside開辦及評核的電腦學高級文憑。彼其後於2011年6月透過遠程教育課程自英國華威大學取得工程商業管理深造證書。

Teoh Siow Kiang

高級總經理

Teoh Siow Kiang先生(「Teoh先生」)，64歲，自2017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 Sdn. Bhd. (「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的高級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督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的日常營運。彼於2006年1月加入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擔任總經理。

彼於1983年在Hitachi Semiconductor Sdn. Bhd.擔任TTL及CMOS集成電路測試工程師，後來加入惠普擔任LED測試專業工程師，而職責亦擴展至負責開發LED的研發工程師。於1999年，彼加入惠普分拆公司安捷倫科技公司，出任Instrument NPI工程經理。彼為於檳城設立電子測量儀器生產業務的先鋒團隊，隨後獲晉升為高級經理。

Teoh先生分別於1982年6月及1991年7月自馬來亞大學取得電機專業工程學榮譽學士學位及工程學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續)



Teh Eng Chuan

首席運營官-自動化檢測設備分部

Teh Eng Chuan先生(「**Teh**先生」)，47歲，自2015年1月起擔任Pentamaster Technology (M) Sdn. Bhd. (「Pentamaster Technology」) 首席運營官。Teh先生主要負責監督Pentamaster Technology的日常營運。彼於1996年1月加入Pentamaster Technology擔任視覺軟件工程師，於機器視覺、設計及控制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Teh先生於1995年4月於馬來西亞Kolej Damansara Utama (現稱KDU Penang University College) 修畢計算機科學高級文憑課程。

Ng Chin Keng

首席運營官-工廠自動化解決方案分部

Ng Chin Keng先生(「**Ng**先生」)，42歲，自2015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Pentamaster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Sdn. Bhd. (「Pentamaster Equipment」) 首席運營官。Ng先生主要負責監督Pentamaster Equipment的日常營運。彼於2000年1月加入為自動化軟件程序員。Ng先生於2001年7月自英國University of Lincolnshire & Humberside取得計算機及信息系統榮譽理學士學位。

You Chin Teik

新業務發展副總裁

You Chin Teik先生(「**You**先生」)，44歲，為新業務發展的副總裁，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研究及開發活動。彼於1998年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視覺工程師。You先生於1998年2月自馬來西亞Kolej Damansara Utama (現稱KDU Penang University College) 取得電腦學高級文憑。彼其後於2009年3月透過遠程教育課程取得澳洲南澳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Ong Thean Lye

首席運營官-醫療設備分部

Ong Thean Lye先生(「**Ong**先生」)，61歲，自Pentamaster MediQ Sdn. Bhd. (「Pentamaster MediQ」) 於2020年創立以來為其首席運營官。彼主要負責Pentamaster MediQ有關發展醫療設備業務的日常營運。

於從事資訊科技業務前，Ong先生於1986年至1990年擔任Intel Technology Sdn. Bhd.的質量及可靠性工程師。彼於2012年至2018年及2018年至2020年分別為Walta Engineering Sdn. Bhd.及TP Concept Sdn. Bhd.的董事。現時，Ong先生為Walta Centre of Excellence (WCOE) Sdn. Bhd.總監及馬來西亞玻璃市大學(UniMAP)機電工程技術學院的行業諮詢小姐(IAP)成員。

Ong先生於1986年以一級榮譽畢業，獲頒授應用科學學士學位(主修電子科技)，其後於1996年獲頒授工商管理(MBA)碩士學位，兩個學位均由馬來西亞理科學大學(USM)頒發。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認同良好企業管治的重要性，以及有必要確保在本集團內貫徹遵守與執行。本集團致力於達到並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且承諾會達到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及業務操守，以此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以及提升企業價格與誠信。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一直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於年內及至年報日期止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管守則的全部適用條文。除下文披露者外，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藉此確保遵守企管守則。

董事會

董事會成員

董事會的架構確保其具有出眾的才能，並對各主要範疇的技能與知識取得平衡，使其有效地以團隊方式運作，個別人士或小組不可獨攬決策。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按組別劃分的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Chuah Choon Bin先生 (主席)

Gan Pei Joo女士

非執行董事

Leng Kean Yong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仁鐘博士

陳美美女士

Sim Seng Loong @ Tai Seng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各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除執行董事Gan Pei Joo女士為主席兼執行董事Chuah Choon Bin先生的姻親外，董事會成員彼此之間概無關連。

董事會的職責及責任

董事會的職責為領導及監察本公司及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性決定及表現，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以促使其達致成功。董事會向執行董事及管理團隊指派日常業務管理工作。然而，若干職能特別保留予董事會處理，包括以下各項：

- 聯同管理層為本集團制定願景及策略；
- 批准本集團的年度業務計劃及預算；
- 批准重大資本開支、重大收購、投資及撤資的具體項目；
- 委任董事加入董事會；
- 批准會計政策的任何重大變動；
- 批准公開刊發的公告，包括財務報表；
- 批准向股東派發任何中期股息及建議任何末期股息；
- 批准向股東寄發的所有通函、報表及相應文件；
- 批准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當中成員；
- 批准本公司不時可能建立的政策；
- 為本集團提供領導及策略方針；
- 監督正當的業務操守；
- 確保審慎有效的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
- 監督股東通訊政策的建立與實施。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管守則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以確保管理董事會的人士與營運業務的行政人員的職責清楚區分。

Chuah Choon Bin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負責領導並確保董事會依照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與程序妥善地運作。主席同時確保董事會的討論在達成決策之前已考慮到所有意見。

本公司現時並無委任任何行政總裁，而董事會已將日常管理業務妥善地指派予不同的個別人員。

執行董事Gan Pei Joo女士負責本公司整體管理、企業事務、財務、監控職能及預算。在高級管理層支持下，執行董事一般負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管理、推行董事會的政策及作出營運決策。董事會定期向本公司提供及時而充足、完備並可靠的資訊，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近期發展與前景。因此，董事會認為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已取得足夠的權力與權限平衡，並無將權力集中於任何一名個別人員身上。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的職責為向董事會提供獨立而客觀的判斷，減輕因各利益相關方的利益衝突或過度影響而產生的風險，以及保障少數股東的利益。董事會認同，定期評估指定為獨立的董事是否繼續符合其獲指派獨立身份乃屬重要。為此，董事會各其他成員每年會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載列的獨立性指引，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經評估後，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性要求。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載列的獨立性指引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於獨立人士。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13條，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超過三分之一人數。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署委聘函，為期三年。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各董事的委任期須予輪席告退，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於2017年12月19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認同並深信達致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企業管治及董事會行之有效的重要性。多元化政策旨在確保董事會的成員在技能、經驗以及視角的多元化方面達到適當的平衡，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有效運作並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會的提名及委任將繼續基於其不時的業務需要以各人的長處而決定，同時亦會顧及成員多元化。甄選董事會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並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要，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與專業經驗。

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確保其持續有效執行。於本年度及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六位董事組成，其中兩位為女性。下表進一步說明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

董事姓名	年齡組別			教育背景				專業經驗			
	40至49歲	50至59歲	60至69歲	工程	法律	會計及金融	醫學	工程	法律	會計及金融	醫學
Chuah Choon Bin先生			✓	✓				✓			
Gan Pei Joo女士	✓					✓				✓	
Leng Kean Yong先生	✓					✓				✓	
Sim Seng Loong @ Tai Seng先生		✓				✓				✓	
蔡仁鐘博士		✓					✓				✓
陳美美女士		✓			✓				✓		

每位董事會成員均擁有不同的教育背景及專業經驗，包括工程、法律、會計及金融以及醫學。董事會在性別、年齡、教育背景及專業經驗方面表現出豐富的多元性。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於2017年12月19日成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特定範疇的事務。三個委員會各自備有充足資源，而其經由董事會批准的具體職權範圍（有關其責任、職責、權力及職能）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董事委員會將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其決策或建議。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於2017年12月19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且遵照企管守則及上市規則第3.21條訂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i)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ii)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i)履行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及(iv)監察持續關連交易（如有）。

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非執行董事Leng Kean Yong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Sim Seng Loong @ Tai Seng先生及陳美英女士。Sim Seng Loong @ Tai Seng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根據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須每年舉行至少兩次會議，或如情況需要，則更頻密地舉行會議。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以審閱及考慮（其中包括）下列事項：

- (a) 定期審閱本公司的季度、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及其業績公告，隨後於後期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發佈之前，呈交有關報告供董事會批准；
- (b) 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 (c)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管理層函件，以及核數師提出的任何重大質詢或問題；及
- (d)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酬金、資格及獨立性。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於2017年12月19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且遵照企管守則訂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就本公司有關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進行檢討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檢討本集團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報銷開支政策；(iii)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iv)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薪酬委員會目前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Leng Kean Yong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Sim Seng Loong @ Tai Seng先生(主席)及蔡仁鐘博士。

根據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須每年舉行至少一次會議。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就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計劃進行檢討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於年內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按等級劃分如下：

薪酬等級	高級管理人員 數目
1,000,001港元至1,200,000港元	4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6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於2017年12月19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且遵照企管守則訂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方面)；(ii)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iii)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iv)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v)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目前包括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仁鐘博士(主席)、Sim Seng Loong @ Tai Seng先生及陳美美女士。

根據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須每年舉行至少一次會議。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及考慮(其中包括)下列事項：

- (a) 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的董事退任及重新提名以作重選；
- (b)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c) 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及董事會多元化(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等方面)；及
- (d) 相關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的效用。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提名政策，當中述明提名及委任董事的標準及程序。該政策訂明本公司有關提名董事的關鍵選擇標準如下：

- (a) 品質及誠信；
- (b) 資格(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相關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
- (c) 願意投入足夠時間履行作為董事會成員的職責及其他董事職責以及重大承擔；
- (d) 上市規則要求董事會必須包含獨立董事的規定及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指引候選人是否被視為獨立人士；
- (e) 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委員會為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所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及
- (f) 適合本公司業務及繼任規劃的有關其他方面(及倘適用)可能會由董事會及/或提名委員會不時就提名董事及繼任規劃而採納及/或修改。

董事會具有董事提名的相關程序，該等程序乃根據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制定。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委任及重選董事」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會議出席記錄

各董事於年內出席董事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載列於下表：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股東大會
年內已舉行會議數目	4	4	1	1	1
董事名稱	已出席會議數目／有權出席會議數目				
執行董事					
Chuah Choon Bin先生 (主席)	4/4	4/4	1/1	1/1	1/1
Gan Pei Joo女士	4/4	4/4	1/1	1/1	1/1
非執行董事					
Leng Kean Yong先生	4/4	4/4	1/1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仁鐘博士	4/4	4/4	1/1	1/1	1/1
陳美美女士	4/4	4/4	1/1	1/1	1/1
Sim Seng Loong @ Tai Seng先生	4/4	4/4	1/1	1/1	1/1

企業管治職能

審核委員會負責遵照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D.3.1條履行企業管治職能，以及討論以(a)制訂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從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b)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持續專業發展」）；(c)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政策及常規；(d)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e)檢討本公司遵守本企業管治報告所載守則及披露事宜的情況。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除非由執行董事或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而終止，否則獲委任年期指定為三年。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聘函，獲委任年期指定為三年。

本公司採用正式且透明的程序以委任、選舉及罷免董事，詳情載於組織章程細則，並由提名委員會主導，其將就委任新董事提出建議以供董事會批准。

具潛力加入的新董事會成員，應具備董事會認為能對董事會的表現帶來正面貢獻的技能及經驗。

有關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的程序及過程，載列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建立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監察董事的委任及繼任計劃，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全體董事均須退任並重選連任。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全體董事（不論執行或非執行董事）的三分之一須輪席告退，惟每名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並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的董事任期將於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舉行時屆滿，或出任新增的董事職位者的任期僅直至其獲委任後的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時屆滿，其後則合資格重選連任。

董事會於年內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變動詳情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提供。



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A.6.5條，所有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董事認識到有必要繼續接受相關的培訓計劃，以更新其知識及提高其相關技能，使彼等能夠作為董事會成員繼續積極參與。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曾參與下列培訓：

董事姓名	培訓類型
執行董事	
Chuah Choon Bin	A, B, C
Gan Pei Joo	A, B, C
非執行董事	
Leng Kean Yong	A, B,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仁鐘	A, B, C
陳美美	A, B, C
Sim Seng Loong @ Tai Seng	A, B, C

A： 參加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

B： 參加與持續合規責任、企業管治及其他相關事項相關的內部培訓

C： 閱讀報章、期刊、本公司新聞通訊以及與經濟、整體業務、汽車行業或董事職責等有關的最新資料。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保險

本公司已就針對其董事及高級職員的潛在法律責任安排合適的保險保障。

關於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證券交易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年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交易守則。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致同香港」)的收費一般取決於外聘核數師的工作範圍及工作量。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本集團所獲提供的法定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或應付致同香港的酬金如下：

所提供服務	港元
審核服務	650,000
非審核服務	—
總計	650,000

公司秘書

徐心兒女士，為外部服務供應商Vistra (Hong Kong) Limited公司服務部經理，獲本公司委聘為公司秘書，為主席、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提供支援以確保資訊無阻以及遵循董事會的政策與程序。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執行董事Gan Pei Joo女士。

徐女士每年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專業培訓，藉此更新其技能與知識。

董事就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編製各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以真確及公平地反映於財政年度年結時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業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董事認為，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採用適當的會計政策，貫徹地應用並以合理審慎的判斷及估計作支持。董事亦認為，已遵照所有適用的認可會計準則，並且確認已按照持續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涉及可能會令人對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存疑之事件或狀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外聘核數師的責任為根據彼等的審核工作就董事會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獨立意見，並且向股東呈報彼等的意見。由外聘核數師致同香港就彼等對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報責任發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彼等透過審核委員會對於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負責。董事會認同良好的企業管治之重要性，並承諾維持健全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包括建立適當的監控環境及風險管理框架、過程及架構，以及不斷檢討上述系統是否足夠及可信，藉此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集團的資產。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涵蓋財務、營運、管理資訊系統及遵守相關法例、法規、政策及程序，並且設有持續過程以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或可能將面對的重大風險。此過程會由董事會定期檢討。

由於任何內部監控系統均存在固有的限制，該等系統的設計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審核委員會審閱及監察有關或因內部及外部審核而產生的範疇、問題、結果及行動計劃。審核委員會亦協助董事會履行其於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方面，以及對於內部審核職能是否有效執行的監督及企業管治角色。

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均會檢討風險管理職能的效用，以及慎重考慮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框架、職能、過程，並且定期報告。有關框架會予以持續監察，確保其可應對營商環境的變動，並且與所有階層作清晰的溝通。

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點於下文描述：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架構

董事會已設立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主席、財務總監及高級管理層組成，以協助監察本集團內部的風險管理過程，並且負責建立及維護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框架。

本集團已建立內部監控架構，並且承諾評估、加強及維持有關架構，以確保對本集團業務營運作出有效監控，以及保障本集團資產的價值與安全。本集團設有清晰界定的營運架構，訂明職責範圍及指定權限，協助董事會維持妥善的監控環境。監控架構及環境由以下活動所支持：

- (a) 已清晰界定責任、權限及問責性的組織架構；
- (b) 已記錄並不時更新的內部政策、指引、程序及手冊；
- (c) 定期的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管理層會議，從中向董事會及管理層提供涵蓋財務表現及營運的資料；
- (d)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每季審閱財務業績；
- (e) 僱員出席定期的培訓與發展計劃，目的為提升彼等的知識及能力；及
- (f) 由獨立內部審核職能持續檢討內部監控系統，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有關檢討結果，而審核委員會則向董事會報告。

風險管理過程

本集團設有持續的風險管理過程，當中涉及(其中包括)(i)每年進行風險鑑定及分析，包括評估風險後果及可能性，以及建立風險管理計劃以減輕有關風險；及(ii)每年檢討風險管理計劃的實施情況。此過程會由風險管理委員會檢討及監察。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於回顧年度，風險管理委員會在各個分部的高級管理層團隊協助下，有效地將風險管理及監控融入於本集團內的公司文化、過程及架構。風險管理委員會已識別並審閱影響本集團業務的主要風險因素，並且衍生出風險管理策略以管理及減輕所識別的風險。有關審閱涵蓋所有主要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評估風險時已考慮下列因素：

- (a) 本集團所面對風險的性質及程度；
- (b) 被視為本集團可承受的風險程度及種類；
- (c) 有關風險具體實現的可能性；及
- (d) 本集團降低風險可能具體實現的機率及其對業務所造成影響的能力。

此外，本公司的內部審核職能協助審核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監察本公司的內部管治，並且對於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作出獨立保證。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當中涵蓋財務、營運、合規及風險管理範疇。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系統於年內屬於充足及有效。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已委聘獨立內部監控顧問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是否充足及有效。有關內部監控顧問的檢討結果及發現，經已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日後，董事將繼續定期評估及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披露內幕消息

本集團知悉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所應履行的責任，整體原則是內幕消息應在有所決定後即時公佈。

本公司參考由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2012年發出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以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本公司亦已就外界查詢本集團事務訂立及執行回應程序。執行董事或董事會提名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以及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已獲授權與本集團以外各方溝通。

股東權利

本公司須每年於董事會可能決定的地點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而除股東週年大會以外的各個股東大會，將稱之為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可按存放於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名冊上任何兩位或以上股東提出的書面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倘本公司不再擁有上述主要營業地點，則由註冊辦事處指明該會議的對象，並由請求人簽署，條件是該等請求人於存放請求書之日須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繳足股本，賦予彼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投票權。

本公司亦可按任何一位股東的書面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該股東應為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其名冊存放於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辦事處內，或倘本公司不再擁有上述主要辦事處，則由註冊辦事處指明該會議的對象，並由請求人簽署，條件是該請求人於存放請求書之日須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繳足股本，賦予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投票權。

如果董事會並未於存放請求書之日起21日內正式召開一個將於額外的21日內舉行的會議，請求人本身或彼等當中任何超過一半總投票權的人士，可以同樣的方式（盡可能接近董事會可召開會議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條件是如此召開的任何會議不得在存放請求書之日起三個月期滿後舉行，以及所有因董事會不履行而對請求人造成的合理費用應當由本公司向請求人作出賠償。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的程序

組織章程細則內並無條文准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然而，有意提出議案或動議決議案的股東可按照上文載列的「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隨時向董事會以書面提出查詢及關注事宜，聯絡資料如下：

檳傑科達國際有限公司
Plot 18 & 19, Technoplex
Medan Bayan Lepas
Taman Perindustrian Bayan Lepas
Phase IV, 11900 Penang
Malaysia

電話：(+604) 646 9212
傳真：(+604) 646 7212
電郵：investor.relation@pentamaster.com.my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董事會於2017年12月19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採納股東通訊政策。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認同其有責任代表所有股東的利益，並且盡量提升股東的價值。本公司將與股東溝通及對股東負責視為首要任務。本公司已與股東建立不同且多元化的溝通渠道，目的是確保股東可公平且及時地獲取本公司的資料，藉此讓股東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彼等的權利，並且積極參與本公司的發展。該等渠道包括股東大會、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通告及通函、公告，以及向聯交所呈交的所有經刊發披露資料。此外，本公司不時更新其網站，為股東提供有關本公司最新發展的資訊。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提供一個場合以供董事會與股東進行溝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會將解答由股東提出的問題。於會議上，主席將就各個事項提呈獨立的決議案，並將以投票方式就各項決議案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會議同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刊登。

本公司一直努力透過多元化的溝通渠道，保持高透明度以及與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溝通。本公司不時舉行記者會及分析員簡報會，為投資者提供本公司的最近期業務資訊。

組織章程文件

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於年內並無重大變動。



董事會報告

各董事欣然提呈彼等的報告以及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公司資料及上市

本公司於2017年6月12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1月19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並無從事任何業務。

其各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本集團主要業務之性質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年內的業務回顧、本集團採用主要表現指標對年內財務表現進行的分析、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以及本集團可能面臨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分別載於年報第4至5頁的「主席報告」及第6至16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此外，有關本集團的環境政策、與其主要持份者的關係以及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之論述於年報第42至43頁說明。該等論述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一部分。

本集團營運根據主要業務及地理位置的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58至63頁。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於2019年2月27日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旨在載列本公司擬將其純利作為股息宣派、派付或分發予本公司股東的原則及指引。

董事會報告 (續)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董事會有權宣派及分發股息予本公司股東。董事會在建議任何股息支付時，亦須考慮到（其中包括）本集團的經營狀況、盈利、財務狀況、營運資金需求、進一步擴充計劃及其可能認為相關及適當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於財政年度宣派的任何末期股息，必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的普通決議案批准，且不得超過董事會推薦建議的金額。

股息政策將不時進行檢討，概不保證會於特定期間建議或宣派股息。本公司的股息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末期股息

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而言，董事會推薦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末期股息」），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發行紅股

董事會建議發行紅股予於2021年6月22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按每持有兩股股份（2019年：無）獲發一股新股份（「紅股」）。有關議案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如議案獲得通過，及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該等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則紅股股票將於2021年7月7日（星期三）郵寄。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16日的公告。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1年6月10日（星期四）舉行。本公司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a) 為釐定有權出席及於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7日（星期一）至2021年6月10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及於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的資格，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1年6月4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b) 為釐定獲派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18日（星期五）至2021年6月22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須於2021年6月17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c) 為釐定股東獲發紅股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18日（星期五）至2021年6月22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發紅股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1年6月17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可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計算，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的可分派儲備約為128,239,000令吉(2019年：148,391,000令吉)。

捐贈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作出慈善捐獻31,000令吉(2019年：199,000令吉)。為數114,000令吉的餘下捐款乃由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Pentamaster Corporation Berhad作出。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年內，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合共約40.9百萬令吉(2019年：14.0百萬令吉)。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表附註14。

與收購TP CONCEPT的100%股權有關之溢利保證更新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2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收購TP Concept的100%股權；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25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延長。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上述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基於TP Concept於FYE 2020及FYE 2021的財務報表，賣方並不預計TP Concept的目標PAT能符合目標利潤保證。

鑒於差額的原因主要是由於COVID-19疫情廣泛蔓延所造成的異常和意外情況超出了供應商的控制範圍，並考慮到TP Concept的業務前景，Pentamaster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Sdn. Bhd.和賣方(「雙方」)已於2021年2月25日訂立了補充股份出售協議(「補充協議」)，以延長賣方的利潤保證期以履行目標利潤保證。雙方已共同同意，用於確定目標利潤保證應是TP Concept於FPE 2019、NFYE 2020、NFYE 2021及NFYE 2022的目標PAT(「延長利潤保證期」)。

綜合上述所說，隨著利潤保證期的延長，TP Concept於FPE 2019、NFYE 2020、NFYE 2021及NFYE 2022的目標PAT應不得低於12,000,000令吉。如果在延長的利潤保證期內未實現目標PAT，則賣方有責任向買方支付最多12,000,000令吉的差額。

除本年報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之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或本集團概無曾進行重大後續事項。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摘要載於本年報第17頁，乃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招股章程。此摘要不構成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環境政策及履行情況

我們經營所在的行業須遵守國內外的健康、安全及環境法律及法規。為確保遵守適用之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已制定內部政策以監控健康及工作安全事宜。本集團內部的健康及安全主任和委員會負責制定並實施健康及安全規則以及安全工作體系。彼等的職責包括研究事故趨勢及相關預防措施、審閱我們現有健康及安全體系的成效，並向管理層建議相關政策的任何改善方案。管理層亦會每季進行一次健康及安全檢查。此外，全體僱員及任何有潛在安全問題的工作均獲提供有關健康及安全事宜的資料，並接受相關指導及監察。緊急應變小組及僱員安全與健康委員會獲提供包括急救等培訓課程，本集團內部亦會至少每年進行一次火警演習。

環保事宜方面，本集團的政策是確保對涉及化學品洩漏或有害氣體排放，以及防止或減輕與上述情況有關的環境影響作出適當應對措施。此外，為處理廢料及電子廢物，我們亦透過獲政府認可的公司棄置有關物品。以下為本集團於年內主動採取的一些行動：

3R概念 (減少、重用及再造)

本集團一直致力確保其履行保持綠色環境的角色。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繼續倡議循環再造及廢物管理，並提供回收箱以促進廢物妥善分類及棄置。我們教導僱員有關「減少、重用及再造」的概念，以此為節省能源及保護環境的最佳方法。

提倡「零廢料成本」

本集團承諾會有效運用其資源，不會製造不必要的廢料。本集團自2016年起已提倡「零廢料成本」，確保不會產生不必要的廢料及影響其經營所在的生態環境。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任何嚴重違反適用於我們營運的健康、工作安全及環保法律及法規，從而導致本集團被受申索或罰款的任何記錄。本集團已遵守相關環保法律及法規的所有重大方面。

按照上市規則所規定，本公司須每年並就本年報所涵蓋的相同期間呈報本集團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的資料。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的參與

持份者的定義為於本集團擁有權益，並且可對於或受本集團業務活動影響的人士。我們定期與持份者會面，原因為我們認定彼等的觀點，對於協助本集團為達到持續不斷改進而設定行動計劃的先後次序甚為重要。

下表概列本集團的主要持份者以及本集團與彼等會面的方式：

持份者	會面方式
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週年大會• 公司通訊及投資者關係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僱員簡報會• 透過公司內電郵等內部渠道及門戶開放政策進行公開溝通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調查及回饋• 面對面會見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供應商審計• 供應商回饋• 供應商會議
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遵照政府立法框架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見地方團體

遵照適當法律及法規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全悉及確信，本集團於年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一直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之重大方面。

董事會報告 (續)



董事

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的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Chuah Choon Bin先生 (主席)

Gan Pei Joo女士

非執行董事

Leng Kean Yong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仁鐘博士

陳美美女士

Sim Seng Loong @ Tai Seng先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三分之一在任董事(或，倘董事數目並非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席告退，惟每名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一次。

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舉行時屆滿，而有關董事可於相關股東大會上經由股東重選連任。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全體董事將退任並接受重選連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變更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 執行董事Gan Pei Joo女士已獲委任為PCB的執行董事，自2021年3月19日起生效。
- 獨立非執行董事Sim Seng Loong@Tai Seng先生辭任Jack-in Group Limited (一間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澳洲交易所股份代號：JIP))，自2020年7月27日起生效。此外，彼已獲委任為Ramssol Group Berha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9月15日起生效。
- 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美美女士辭任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10月7日起生效。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董事已於2017年12月19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上市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於初步任期內隨時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概無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於一年內不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能終止的無限期服務協議。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為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董事的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依然存續。

管理合約

除與董事或本公司全職聘用的任何人士訂立服務合同外，年內，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合約，據此由一人承擔本公司任何業務的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的管理及行政工作。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年內，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除了彼等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權益外）或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控股股東的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任何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重大合約，或由任何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任何重大合約。

上市證券持有人的稅項減免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其各自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得的任何稅項減稅或豁免。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人士

於年內的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本公司任何特定業務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中，或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持股百分比
Chuah Choon Bin先生	實益擁有人	17,740,800(L)	1.11%
Gan Pei Joo女士	實益擁有人	5,085,696(L)	0.32%
蔡仁鐘博士	實益擁有人	112,000(L)	0.01%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持股百分比
Chuah Choon Bin先生	PCB	實益擁有人	139,920,120(L)	19.64%
		配偶權益 (附註2)	138,510(L)	0.02%
Gan Pei Joo女士	PCB	實益擁有人	486(L)	0.00%

附註：

- 「L」字母表示該名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uah Choon Bin先生被視為於其配偶持有的138,510股PCB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的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特定業務或其他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2020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

股東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	概約持股百分比
PCB	實益擁有人	1,009,535,993(L)	63.1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

附註：「L」字母表示該名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股權掛鈎協議

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D章《公司（董事報告）規例》第6條）。

不競爭契據

PCB（「控股股東」）已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日期為2017年12月20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根據不競爭契據，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承諾，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緊密聯繫人不會（其中包括）直接或間接從事、參與不時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當中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或涉及其中。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不競爭承諾」分節。

董事會報告 (續)



本公司已收到控股股東發出的年度聲明書，確認其已遵守根據不競爭契據向本公司作出的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有關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契據的狀況，並且確認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其中的所有承諾。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薪酬政策

酬委員會根據僱員的長處、資格及能力制定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根據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董事個別表現及可比較的市場數據，釐定本公司董事的薪酬。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馬來西亞僱員營運一個界定供款的僱員公積金計劃。有關計劃的細節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9。

按照僱員公積金所規定，本集團於馬來西亞聘用而屬於馬來西亞人的僱員須加入僱員公積金計劃。於損益扣除的總成本6,196,000令吉（2019年：5,384,000令吉）為本集團向退休福利計劃支付的供款。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惟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規則的條款及該計劃的信託契據於聯交所購買合共5,880,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10.6百萬港元（等於約5.8百萬令吉）。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在適用法律的規限下，本集團各公司的每名董事有權根據各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獲有關公司彌償其在執行及履行職責時引致或與此有關的所有成本、收費、損失、開支及債務。

該等條文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期間有效，並於本報告日期亦維持有效。本公司已購買責任保險，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提供適當保障。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披露。除下文「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述者外，其他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界定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曾與其關連人士進行以下持續關連交易。

商標許可協議

於2017年12月19日，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Pentamaster Technology (M) Sdn. Bhd. (「PT」) 與PCB訂立一項商標許可協議(「商標許可協議」)，據此，PT向PCB授出一項不可撤銷權利，以於PCB集團的日常業務中按不可轉讓、非獨家基準無償使用商標(「商標」)，使用期限為無限，直至PCB不再為控股股東為止。

由於商標已廣泛應用於Pentamaster集團管理及運營的所有業務及活動，並被大眾普遍認識及認可，商標已成為Pentamaster集團品牌及形象推廣的一個重要方式及Pentamaster集團所有外部推廣及營銷活動的關鍵標誌。持續使用商標將確保Pentamaster集團品牌及形象的連續性，進而確保Pentamaster集團業務長期發展及持續經營。經考慮上文所述，董事認為向PCB授出商標許可可以維持PCB集團的業務營運屬合理，而無確定期限(直至PCB不再為控股股東為止)的長期協議亦屬適當。董事認為，商標許可協議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Pentamaster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由於預期商標許可協議的適用年度百分比率低於0.1%，有關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1)條項下有關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辦公室物業租賃協議

於2017年12月19日，PT(作為業主)與PCB及PCB附屬公司Pentamaster Smart Solution Sdn. Bhd. (「PSS」)(作為租戶)分別各自訂立一項租賃協議(統稱「租賃協議」)，據此，PT同意將位於Plot 18 & 19, Technoplex, Medan Bayan Lepas, Taman Perindustrian Bayan Lepas, Phase IV, 11900 Penang, Malaysia的物業出租予PCB及PSS作辦公室用途(「辦公物業」)。

董事會報告 (續)



租賃協議期限為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於2018年10月1日，PT分別與PCB及PSS簽訂經修訂協議，共計兩份。經修訂租賃協議期限為15個月，直至2019年12月31日。經修訂租賃協議其後延長至2020年12月31日。根據各租賃協議將支付予PT的租金乃經公平協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基於辦公室物業的歷史租金及相若物業的現行市場租金釐定。

由於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性質類似，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該等交易應合併計算。由於就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合併計算的租賃協議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0%且年度代價低於3.0百萬港元，故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屬上市規則第14A.76(1)條訂明的最低豁免水平限額，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1)條項下有關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應佔的年內銷售額及採購額百分比如下：

銷售額

- 最大客戶：18.9%
- 五大客戶總計：44.6%

採購額

- 最大供應商：6.9%
- 五大供應商總計：22.0%

於年內任何時間，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超過5.0%本公司股本）概無於上述主要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

本公司企業管治慣例的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核數師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致同香港審計，其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其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續聘。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致同香港為本公司核數師。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核數師概無變動。



致檳傑科達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58至136頁檳傑科達國際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20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國際審核及鑒證準則理事會(「國際審核及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會計師道德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IESBA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IESBA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吾等審核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吾等在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整體上及就此作出意見時處理該等事項，而不會就該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收益確認

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7、4.1及5

關鍵審核事項

自動化檢測設備及工廠自動化解決方案分部的收益確認取決於與客戶合約安排的性質，且這可能影響轉讓控制權及向客戶提供服務的時間。該等業務所得收益為約419百萬令吉。吾等已將收益確認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乃由於存在收益可能獲錯誤確認的風險（因與客戶的不同合約安排將導致收益獲確認的時間不同）。

吾等在審核中處理有關事項的方法

吾等有關確認收益的審核程序包括：

- 評估管理層對遵守收益確認政策所作的評估。
- 了解 貴集團的收益確認程序及其應用，其後測試對出現收益的管控。
- 對已確認收益之趨勢進行分析程序，以識別任何異常。
- 以抽樣形式進行實質性測試，以核實是否已妥善應用確認收益的準則。
- 透過評估於報告期末任何一方進行的銷售交易，以及檢查於報告期後發出的欠款單據及退貨，以測試截數點，評估確認收益的正確期間。



關鍵審核事項 (續)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

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2、4.2及21

關鍵審核事項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貴集團面臨貿易應收款項重大信貸風險。

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需管理層於釐定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時經考慮應收款項的賬齡、過往虧損經驗以及前瞻性資料後作出判斷及運用估計。

吾等在審核中處理有關事項的方法

吾等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審核程序包括：

- 了解：
 - (i) 貴集團對收取貿易應收款項過程中的控制；
 - (ii) 貴集團如何識別及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及
 - (iii) 貴集團如何就減值作出會計估計。
- 評估應用集團政策計算預期信貸虧損。
- 考慮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方法中的技術及方法。
- 在我們估值專家的協助下，評估為反映當前和預測未來經濟環境而做出的前瞻性調整的合理性。
- 通過檢查過往還款記錄、應收款項的過往虧損率、與債務人當前信譽有關的資料及債務人信貸質素的任何重大變動及後續結算的證據，評估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 將用於估計減值撥備的假設與現有行業數據比較。
- 評估對持續內部信貸質素評估的控制政策的運行有效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其他資料

董事需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於 貴公司2020年年報中的所有資料，惟不包括收錄其中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無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就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吾等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得悉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吾等基於已進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有關事實。吾等就此並無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釐定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別無其他實際可行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執行其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為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出具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根據吾等的委聘協議條款，吾等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續)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惟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與執行。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續)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溝通,該等發現包括吾等在審核過程中識別的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失。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指出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為消除威脅而採取行動或所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28號

12樓

2021年2月25日

趙永寧

執業證書編號:P0492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收益	5	418,581	487,088
已售商品成本		(278,188)	(308,034)
毛利		140,393	179,054
其他收入	6	10,455	14,332
分銷成本		(7,808)	(7,201)
行政開支		(26,871)	(45,874)
其他經營開支		(45)	(211)
經營溢利		116,124	140,100
融資成本	8	(117)	(18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9	(1,203)	(734)
除稅前溢利	9	114,804	139,180
稅項	10	(883)	(7,7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13,921	131,3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仙)			
基本及攤薄	12	7.12	8.21

第64至136頁之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有關本年度擬派發股息的詳情載於附註1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14,414	78,088
租賃土地	15	7,331	7,476
商譽	16	4,495	4,495
無形資產	17	32,058	30,985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9	7,583	4,06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2	10,609	21,461
		176,490	146,567
流動資產			
存貨	20	33,836	59,458
貿易應收款項	21	139,896	61,69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2	3,560	4,253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8(d)	-	2
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8(d)	-	6
衍生金融資產	23	3,336	2,395
其他投資	24	676	-
可收回稅款		1,202	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300,280	303,955
		482,786	431,790
總資產		659,276	578,357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26	8,054	8,054
儲備	27	525,491	430,869
總權益		533,545	438,923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8	62,671	31,478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撥備	29	37,280	40,023
合約負債	30	15,471	49,559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8(d)	6	-
銀行借款	31	2,976	3,362
稅項撥備		744	1,968
		119,148	126,390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32	1,746	2,072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撥備	29	-	5,598
遞延稅項負債	33	4,837	5,374
		6,583	13,044
總負債		125,731	139,434
總權益及負債		659,276	578,357

Gan Pei Joo
董事

Chuah Choon Bin
董事

第64至136頁之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就股份 獎勵計劃 (「計劃」) 持有股份*	資本儲備*	保留溢利*	建議 末期股息*	總計
	千令吉 (附註26)	千令吉 (附註27)	千令吉 (附註36)	千令吉 (附註27)	千令吉 (附註27)	千令吉 (附註13)	千令吉
於2019年1月1日	8,054	84,936	-	44,477	170,479	12,433	320,379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							
總額	-	-	-	-	131,381	-	131,381
已宣派的2018年末期股息	-	-	-	-	(404)	(12,433)	(12,837)
建議2019年末期股息 (附註13)	-	-	-	-	(13,032)	13,032	-
於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	8,054	84,936	-	44,477	288,424	13,032	438,923
與擁有人的交易：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附註36)	-	-	(5,849)	-	-	-	(5,849)
	-	-	(5,849)	-	-	-	(5,849)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							
總額	-	-	-	-	113,921	-	113,921
已宣派的2019年末期股息	-	-	-	-	(418)	(13,032)	(13,450)
建議2020年末期股息 (附註13)	-	-	-	-	(16,672)	16,672	-
於2020年12月31日	8,054	84,936	(5,849)	44,477	385,255	16,672	533,545

* 該等結餘總額指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儲備」。

第64至136頁之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14,804	139,180
就以下各項進行調整：		
無形資產攤銷	3,148	755
租賃土地攤銷	145	145
撥回遞延收入	(326)	(25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295	3,5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14)
外匯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收益	(941)	(7,205)
出售其他投資收益	(569)	-
其他投資公平值變動虧損	116	-
利息開支	117	186
銀行利息收入	(5,912)	(6,743)
存貨撇減—添置	262	2,497
存貨撇減—撥回	(1,661)	(435)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本年度	7,012	3,019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87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225	3
無形資產撇銷	16	-
保修費用撥備—本年度	647	866
保修費用撥備—撥回	(866)	(73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203	734
外匯未變現虧損	856	2,803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121,701	138,339
存貨減少	27,021	95,398
應收款項增加	(74,335)	(15,106)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3,323	(21,331)
合約負債減少	(34,088)	(49,533)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結餘變動淨額	12	(12)
營運所得現金	63,634	147,755
已付利息	(117)	(186)
已付稅項	(3,826)	(7,141)
退回稅項	9	954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59,700	141,382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已收銀行利息		5,912	6,74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扣除所收購現金		-	(15,3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25
購買無形資產		(4,237)	(7,65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0,846)	(13,966)
出售其他投資所得款項		13,579	-
收購其他投資		(13,802)	-
認購一間聯營公司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3,000)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724)	(1,750)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44,118)	(31,977)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預收／(償還)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	(8,209)
償還定期貸款		(386)	(318)
償還融資租賃負債		-	(36)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13,450)	(12,837)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5,849)	-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9,683)	(21,4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3,955	217,705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426	(1,75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300,280	303,955

第64至136頁之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檳傑科達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6月12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Plot 18 & 19, Technoplex, Medan Bayan Lepas, Taman Perindustrian Bayan Lepas, Phase IV, 11900 Penang, Malaysia。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1月19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開展任何業務。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i)設計、開發及製造標準及非標準自動化檢測設備；(ii)設計、開發及安裝集成工廠自動化解決方案及(iii)製造及組裝醫療機械及製造壓鑄件。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Pentamaster Corporation Berhad（「PCB」），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市場上市。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視PCB為最終控股公司。

於2021年2月25日，董事會審閱並批准刊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2.1 編製基準

第58至第136頁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概列如下。除另行說明外，該等政策已於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所有年度貫徹應用。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影響(如有)已披露於附註3。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呈列的衍生金融資產以及於股本證券的其他投資及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除外。計量基準於下文會計政策詳述。

綜合財務報表按馬來西亞令吉(「令吉」)呈列，令吉亦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而所有金額均化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令吉」)，惟另有指明者除外。

謹請注意，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使用了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乃盡管理層對當前事件及行動的所知及判斷作出，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方面或有關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方面披露於附註4。

2.2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12月31日止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與本公司的申報期間相同，並使用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下的實體(包括結構實體)。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自控制開始之日起至控制結束之日止納入綜合財務報表。

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時，則其控制該實體。潛在表決權僅於實質存在時，方於分析控制權時予以考慮。雖然無多數表決權，當本集團目前有能力操控對被投資公司回報有重大影響的被投資公司活動時，本集團亦視為對該被投資公司有實際權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綜合基準 (續)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交易以及任何未變現收入及開支均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予以對銷。

於報告期末，非控股權益（並非由本公司擁有人直接或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呈列為權益，並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列示。本集團業績中的非控股權益乃呈列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作為年度溢利或虧損及全面收益在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擁有人之間的分配。

本集團將其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的一切不會導致喪失控制權的變動作為本集團與其非控股權益持有人之間的權益交易處理。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於變動前後的任何差額及已收或已付的任何代價，均根據本集團的儲備作調整。

倘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出售產生的損益乃根據(i)已收代價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的總額及(i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以及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過往賬面值兩者間的差額計算。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惟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分銷則除外。投資成本包括交易成本。

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於報告日期已收及應收股息的基準列賬。不論所收取股息是以投資對象的收購前或收購後溢利作出，全部股息均於本公司的損益中確認。

2.3 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轉撥之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計算為本集團轉撥之資產及本集團產生之負債（至被收購公司之前擁有人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公司之控制權所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總和。與收購事項有關之成本於所產生之溢利或虧損中確認。

於收購日期，被收購公司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按彼等之公平值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 業務合併 (續)

商譽確認為所轉撥之代價、與被收購公司之任何非控股權益及收購公司之前持有被收購公司(如有)之股權之公平值之總和超出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之部分。倘(評估過後)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承擔負債的購買日期淨額超出所轉撥之代價、於被收購公司任何非控股權益之金額及收購公司先前持有被收購公司(如有)權益之公平值之總和,超出部分即時於溢利或虧損中確認廉價購買收益。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之資產或負債,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其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並視為於業務合併中所轉撥之代價一部分。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證實為按計量法調整)可回顧調整,而根據廉價購買就商譽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法調整為於計量期間就於收購日期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獲得之其他資產產生之調整。採用計量法並無超過於收購日期起計之一年。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之隨後入賬並無確認為計量法調整,而取決於或然代價如何劃分。

先前持有之股權之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損益表中確認及於收購日期之前於權益累計,而該價值變動於報恩集團獲得對被收購公司之控制權時重新劃分為溢利或虧損。

倘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於合併發生之報告期間結算日尚未完成,則本集團報告未完成會計處理之項目臨時數額。該等臨時數額會於計量期間(見上文)予以調整,或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收購日期已存在而據所知可能影響該日已確認款額之事實與情況所取得之新資訊。

2.4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即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但不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的權力。

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採用權益法入賬。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應佔於收購日期所確認該聯營公司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的任何數額會確認為商譽。商譽計入投資的賬面值,並作為投資的一部分作出減值評估。收購成本按交易當日所給予的資產、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本集團已發行權益工具的公平值總額,另加投資直接應佔的任何成本計量。重新評估後,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超出收購成本的任何差額,即時於損益確認,以釐定購入投資期間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4 聯營公司 (續)

按照權益法，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按成本列賬，並就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於收購後的變動作出調整，惟列為持作出售者(或計入持作出售類別的出售組別內者)除外。往績記錄期間損益包括本集團於本年度應佔聯營公司的收購後及除稅後業績(包括於本年度確認的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任何減值虧損)。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計入本集團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將會撇銷，惟以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限。倘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資產銷售的未變現虧損按權益會計法撥回，本集團亦會對有關資產作減值測試。倘聯營公司所用會計政策並非為本集團於同類情況下就類似交易及事件所採用者，則本集團須於採用權益法而使用該聯營公司財務報表時作出必要調整，以使該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用者一致。

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時，除非其擁有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聯營公司付款，否則本集團不會再確認虧損。就此而言，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投資的賬面值，連同實質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投資淨額的長期權益部分。

於應用權益法後，本集團決定是否須就本集團於其聯營公司的投資確認額外減值虧損。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決定是否有任何客觀憑證顯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出現減值。倘識別出該等跡象，則本集團所計算之減值金額為於聯營公司的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間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之差額。於釐定投資之使用價值時，本集團估計其應佔預期將由該聯營公司產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包括該聯營公司的營運所產生以及最終出售該投資的所得款項的現金流量。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初步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呈列。成本包括與取得有關資產直接相關的支出。

若置換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某部分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其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則有關置換成本於該項目的賬面值中確認或確認為單獨資產(如適用)。不再確認置換部分的賬面值。所有其他維修保養於產生的財務期間於損益扣除。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租賃土地上興建的樓宇(符合使用權資產定義)於土地租期(60年)內按直線基準折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按直線法於各項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下列年率撇銷成本至剩餘價值計算：

機器及設備	10%—33.33%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10%—20%
電腦	20%—33.33%
電器裝置	10%
汽車	20%

在建工程指於報告期末尚處於建設階段而不可投入商業用途的資產。在建工程按成本列賬，並於資產完工且可投入商業用途時相應轉入相關資產類別及折舊。在建工程須於資產達致其擬定用途後方會折舊。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以確保折舊數額、方法及期間與先前估計一致以及預期未來經濟利益的消費模式體現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全面折舊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賬目內保留直至不再使用有關項目為止。

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時，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2.6 商譽

以下所載為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之會計政策。收購於聯營公司投資產生之商譽之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4。

業務合併產生之商譽於獲得控制權之日(收購日期)確認為資產。商譽按於收購日期已轉讓代價的公平值、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之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如有)的公平值之總額，超逾本集團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淨公平值之權益的差額計量。

倘若於重新評估後，本集團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之權益超過已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之金額以及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如有)的公平值之總和，則差額將立即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並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附註2.9)。

其後出售附屬公司時，已資本化之相關商譽金額計入出售收益或虧損之金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7 租賃

(a) 租賃的定義及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簽訂合約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租賃已定義為「以代價換取已識別資產(相關資產)於一段時間之使用權之一項合約或合約之一部分」。為應用此定義，本集團評估有關合約是否符合以下三個主要評估：

- 有關合約是否包含一項已識別資產，無論有關資產於合約中明示或透過資產在可供本集團使用時獲識別之方式作出暗示；
- 考慮到就有關合約所訂明範圍內之權利，本集團是否有權獲得於整個使用期間內使用已識別資產所產生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
- 本集團有權於使用期間內指示已識別資產之用途。本集團評估其是否有權於使用期間內指示資產之「使用方式及用途」。

對於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以上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本集團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項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乃基於彼等相對獨立的價格。然而，就屬承租人的物業租賃，本集團選擇不會將非租賃部分分開，並將租賃及非租賃部分入賬為單一租賃部分。

作為承租人之租賃計量及確認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以成本計量，而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初步計量、任何由本集團產生之初步直接成本、估計於租賃結束時拆卸並移除相關資產所需之任何成本及任何於租賃開始日期前預付之租賃付款(扣除任何已收取之租賃優惠)。

由租賃開始日期起直至使用權資產可使用年期結束或租期結束(以較早者為準)(除非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合理確定獲得所有權)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折舊。當出現減值跡象時，本集團亦會為使用權資產作減值評估。

於開始日期，本集團按於該日期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之現值計量租賃負債，並以租賃隱含之利率或(倘該利率不易釐定)本集團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7 租賃 (續)

(a) 租賃的定義及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作為承租人之租賃計量及確認 (續)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 (包括實質固定付款) 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付款及剩餘價值擔保下之預期應付款項。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將由本集團行使之購買權之行使價及為終止租賃而支付之罰款 (倘租期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權)。

於初步計量之後，負債將就已作出之租賃付款予以減少，並就租賃負債之利息成本予以增加。倘有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則重新計量負債以作反映，而倘實質固定付款有所變化，亦會重新計量負債。並非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於導致付款之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被確認為開支。

當重新計量租賃時，相應之調整反映於使用權資產或倘使用權資產已減少至零則反映於損益中。

本集團已選擇就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使用可行權宜方法入賬。有關該等租賃之付款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而不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短期租賃為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租賃。

可退回租賃按金付款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b)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作為出租人，本集團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倘相關資產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讓時，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亦自其樓宇經營租賃賺取租金收入。租金收入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8 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所收購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初步確認後，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作攤銷撥備。無形資產一旦可供使用即開始攤銷。所應用之可使用年期如下：

發展開支	5年
電腦軟件	2至5年
專業技術	10年

資產的攤銷方法及可使用年期會於各呈報日予以檢討及在適用情況下予以調整。

研發開支

內部工程的研究支出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

於本集團可證明下列各項時，開發新產品項目所產生的支出可撥作開發成本：

- 完成資產在技術上屬可行，將可供使用或銷售；
- 其完成的意向及使用或出售資產的能力；
- 資產日後將如何產生經濟利益；
- 有足夠資源完成項目；及
- 可以可靠地計量開發支出。

不符合上述標準的開發成本於產生時於損益確認。

資本化開發成本包括開發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視作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資本化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開發成本使用直線基準於相關產品自產品開始商業化起計的商業年期內攤銷。

攤銷期間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以確保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與先前估計一致，以及預期未來經濟利益的消費模式體現於無形資產項目。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8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續)

電腦軟件

電腦軟件特許權成本資本化為無形資產。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籌備資產達致其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該等成本按直線基準於資產預期產生經濟利益的期間攤銷。

與開發電腦軟件程序(其使用可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有關的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成本包括所有直接應佔開發成本,包括有關日常開支的適當部分。電腦軟件開發成本於資產可供使用之時在資產預期能產生經濟利益的期間予以攤銷。

專業技術

在業務合併中取得的專業技術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專業技術具有使用期限,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使用直線法按該等無形資產的預期使用期計算。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下列資產須進行減值測試: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的商譽;
- 無形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及
- 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權益

無論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商譽及其他使用年期無限或尚未使用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所有其他資產於有跡象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資產賬面值時檢測減值。

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數額部分即時確認為支出。可收回金額為反映市況之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反映幣值時間價值之現行市場評估及該資產之特定風險之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續)

就評估減值而言，倘資產並無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之現金流入，其可收回金額會按獨立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組別資產(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因此，部分資產會個別檢測減值，部分則按現金產生單位檢測。特別是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從相關業務合併之協同效益中獲益，並代表本集團中就內部管理而監控商譽而言之最低層次之該等現金產生單位且不大於經營分部。

就已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初步計入商譽之賬面值。除資產賬面值將不會調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外，任何剩餘減值虧損乃按比例自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其他資產中扣除。

商譽之減值虧損不可於其後之期間撥回。至於其他資產，如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款額之估計發生有利變化，減值虧損將予以回撥，但回撥額不得超過如先前不確認減值，並計提折舊或攤銷得出之賬面值。

2.10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

所有存貨成本按先進先出基準釐定。

存貨成本包括收購存貨產生的支出及使存貨達致其現有位置及狀況產生的其他成本。就製成品及在製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勞工成本及生產間接費用。

可變現淨值指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將產生的成本。

2.11 金融工具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一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於自金融資產獲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移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於其消除、解除、註銷或到期時終止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1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指定為及有對沖工具效用以外之金融資產分類為下列類別：

- 按攤銷成本；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或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於呈列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分類乃根據下列兩項釐定：

- 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

與於損益確認的金融資產有關的所有收入及開支於融資成本、融資收入或其他金融項目內呈列，惟於行政開支內呈列的應收款項減值除外。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

債務投資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全融資產

倘金融資產符合以下條件 (且並非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該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於初步確認後，該等資產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折現影響微乎其微，則折現可忽略不計。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承兌票據、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及一間同係附屬公司款項貿易及大部分其他應收款項均屬於此類金融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以「持作收取」或「持作收取及出售」以外之不同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此外，無論何種業務模式，合約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入賬。所有衍生金融工具歸入此類別，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沖會計規定適用的指定為及有對沖工具效用者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1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 (續)

債務投資 (續)

股權投資

於股本證券的投資及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來自該等股權投資工具投資及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股息在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成立時於損益確認。股息計入損益的「其他收入」。

金融負債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借款、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及(倘適用)就交易成本進行調整，除非本集團指定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隨後，金融負債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所有於損益內呈報的利息相關費用及工具公平值變動(倘適用)均計入融資成本或融資收入。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產生之交易成本後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借款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任何差額以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內在損益中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償還期遞延至報告日期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訂有衍生金融工具，如外匯遠期合約，以管理其外幣風險。

衍生工具初始按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報告期末的公平值重新計量。相應的盈虧即時於損益確認。

公平值為正數的衍生工具確認為金融資產；而公平值為負數的衍生工具則確認為金融負債。倘衍生工具的剩餘年期超過12個月，且預期不會於12個月內變現或結清，則該衍生工具呈列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其他衍生工具則呈列為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

本集團並無指定任何衍生工具作對沖工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2 金融資產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採用更具前瞻性的資料以使用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方法得出減值。屬於該範疇內的工具包括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貸款及其他債券類金融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首次識別信貸虧損事件。相反，評估信貸風險及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量更為廣泛的資料，包括過往事件、現時狀況以及可影響有關工具未來現金流量預期可收回性之有理據的預測。

採用該前瞻法時，須對下列各項作出區別：

- 初步確認以來其信貸質量未發生重大退化或具較低信貸風險的金融工具(「第一階段」)；及
- 初步確認以來其信貸質量發生重大退化且其信貸風險不低的金融工具(「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涵蓋於報告日期出現減值之客觀證據的金融資產。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於第一類別下確認，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於第二類別下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按概率加權估計於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的信貸虧損釐定。

貿易應收款項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並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考慮到金融資產有效期內任何時候違約的可能性，這些是合約現金流量的預期缺口。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已建立一個基於其歷史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並就前瞻性因素(如圍繞債務人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外部指標)進行調整。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攤佔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進行分類。

其他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本集團計算其他應收款項的損失準備金等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是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的顯著增加。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2 金融資產減值 (續)

其他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續)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報告日期金融資產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金融資產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信息，包括歷史經驗和前瞻性信息，無需過多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

特別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信息：

- 金融工具外界 (如適用) 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信貸利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能力大幅下降的監管、業務、財務、經濟狀況或技術環境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及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定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65日時，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可予收回則當別論。

儘管如此，本集團假設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倘於各報告期末確定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較低。倘其違約風險偏低，借方有強大能力於短期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較長期的經濟及業務狀況存在不利變動，可能但未必將削弱借方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則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會被釐定為偏低。

本集團認為，(i)倘內部生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之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付款(不考慮本集團持有之任何抵押品)，則發生違約事件；或(ii)金融資產為逾期365天。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0.2。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包括手頭現金、銀行現金及銀行活期存款。現金等價物為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可即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波動風險較低的短期及高流動性投資。就綜合現金流量表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須按要求償還的銀行透支，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或缺的部分。

2.14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是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的責任，本集團已就該責任向客戶收取代價（或應付代價金額）。倘客戶在本集團轉移貨品或服務予該客戶前支付代價，則合約負債於作出付款或付款到期支付時（以較早者為準）予以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其於合約項下的履約責任時確認為收益（見附註2.17）。

2.15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包括非貨幣補助，直至可合理確認補助所附條件獲遵守及補助將會發放時方會進行確認。

與資產有關的補助乃視作遞延收入，並於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系統化地確認為收入。與開支有關的補助乃於補助可收取時確認為收入。與日後成本有關的補助乃延遲於有關成本產生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2.16 負債及保修成本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引致現有（法定或推定）債務及經濟資源利益可能須流出以償還債務，且有關債務數額能可靠估計，則確認負債撥備。撥備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及調整，以反映現時最佳估計。倘數額的時間價值影響重大，則撥備數額為預期償還負債所需開支的現值。倘使用貼現法，因時間流逝而引致撥備的增加確認為融資成本。

保修成本撥備乃根據保修條款及歷史申索經驗，就於報告期末已售且仍處於保修期的貨品而作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7 收益確認

收益主要來自於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

為釐定是否確認收益，本集團遵循五個步驟程序：

1. 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2. 識別履約責任
3. 釐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履約責任
5. 在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在所有情況下，合約的總交易價格根據其相對獨立的售價於各種履約責任中分配。合約的交易價格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任何金額。

當本集團通過將承諾的貨品或服務轉讓給其客戶來履行履約責任時，收益在某個時間點或隨時間確認。

倘合約包含融資部分，為客戶提供重大融資利益超過12個月，則收益按以與客戶進行的個別融資交易所反映貼現率貼現的應收款項現值計量，而利息收入則按實際利率法獨立累計。倘合約包含融資部分，為本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合約責任產生的利息開支。

本集團的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銷售設備

銷售設備的收益通常包括定制系統／設備及安裝。銷售定制系統／設備及安裝服務被視為一項履約責任，因為轉讓定制系統／設備及提供安裝服務的承諾不能獨立且彼等高度相關。

倘產品符合通常在裝運前執行的性能驗收標準，則在裝運或在交貨目的地點確認收益。在若干情況下，客戶驗收乃於客戶現場進行，即確保所購買的設備可與客戶現有的生產流程整合。在這種情況下，僅有在客戶現場收到客戶驗收後方能確認收益。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7 收益確認 (續)

銷售設備 (續)

本集團考慮合約的其他承諾是否為一部分交易價格需要分配的單獨履行責任 (例如保修)。於釐定銷售定制系統/設備的交易價格時,本集團考慮到可變代價的影響、存在重大融資成分、非現金代價及應付客戶的代價 (如有)。

提供服務收益

提供服務產生的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乃以直線法按租賃年期確認。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並無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賬面總額。

2.18 借款成本

與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相關的借款成本於資產完成及準備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的期間內資本化。將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的籌備工作期間以及有關開支及借款成本開始產生時,即開始將借款成本資本化。借款成本資本化乃直至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的籌備工作大致完成時止。

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開銷。借款成本包括利息及本集團就借取資金時產生的其他成本。

2.19 僱員福利

短期福利

工資、薪金、花紅及社會保障供款在本集團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財政年度內確認為開支。短期累積有薪休假 (例如有薪年假) 於僱員提供服務 (讓僱員能在將來享有更多有薪休假) 後確認,而短期非累積有薪休假 (例如病假) 則於休假時確認。

界定供款計劃

根據法律規定,馬來西亞公司須向國家退休金計劃僱員公積金 (「僱員公積金」) 作出供款。有關供款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0 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

本集團為其僱員之酬金設有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計劃。

就授出任何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而換取之所有僱員服務均按其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參考所授出股本工具間接釐定。有關價值於授出日期作評估，並撇除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例如盈利能力及銷售增長目標）之影響。

倘歸屬條件適用，所有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於歸屬期內在損益確認為開支，而於所授出之股本工具即時歸屬時，該等補償會於授出日期全數確認為開支。倘歸屬條件適用，則有關開支會按預期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於歸屬期內確認。非市場歸屬條件已計入有關預期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之假設內。如其後有任何跡象顯示預期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有別於早前估計者，則會修改有關估計。

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本集團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透過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於股份將予歸屬之公開市場購買其自有股份。就本股份獎勵計劃而言，本集團已購買但尚未歸屬之股份作為庫存股份入賬，且作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入賬為股權的扣減項目。待獎授股份歸屬後，購買股份的相關成本於「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內扣減，獎授股份的相關公平值計入以股份支付的酬金儲備，差額在保留溢利內扣除／計入。

2.21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惟與業務合併或直接與於權益或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項目有關的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則除外。

即期稅項為年內就應課稅收入或虧損應付或應收的預期稅項，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計算，並就過往年度應付稅項作調整。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於財務狀況表的賬面值與其稅基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

就初始確認商譽或初始確認不屬於業務合併且既不影響會計損益亦不影響應課稅損益的交易所涉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暫時性差額不予確認遞延稅項。遞延稅項按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法律預期暫時差異於撥回時所適用的稅率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1 所得稅 (續)

倘有法定行使權允許即期稅項負債與資產互相抵銷，且有關稅項資產與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所徵收的所得稅項有關，或不同稅項實體擬以淨額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其稅項資產及負債，則會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倘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暫時差異，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倘相關稅務優惠不再可能變現則予以扣減。

倘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未動用稅務獎勵，則未動用再投資撥備及投資稅項撥備(即並非資產稅基的稅務獎勵) 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

2.22 外幣換算

以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

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

於報告期末以歷史成本計量及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惟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應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結算外匯交易及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損益確認。

換算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期內損益，惟因換算就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盈虧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除外。

2.23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份直接應佔的新增成本於權益中列作股本賬目的扣減。

2.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為本集團賺取收益及產生開支的商業活動的組成部分，包括與本集團其他部分的任何交易有關的收益及開支。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由首席營運決策者(此情況下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定期審閱，以決定對分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並可獲提供各別的財務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5 結構性實體

本集團控制一間結構性實體—由信託契據組成之信託，其成立目的僅旨在為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管理及持有本公司股份(參閱附註2.20)。由於本集團有權指示該信託的相關活動，並有能力對該信託行使其權力影響其面對的回報風險，因此該信託的資產及負債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而由該信託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則呈列作為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的權益扣減。

2.26 關聯方

關聯方乃指與本集團有關的人士或實體。關聯方交易指本集團與其關聯方之間進行的資源、服務或責任轉讓，而不論是否收取價格。一方將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倘：

-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的家族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最終控股公司或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該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上文(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屬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

某人士之近親家庭成員指彼等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之家庭成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與本集團營運相關，且對於本集團於2020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編製與呈列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方式產生重大影響。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日期，下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且本集團未有提早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 (修訂本)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2018年至2020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即期或非即期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⁴
會計指引第5號 (經修訂)	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 ⁶

¹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生效日期尚未釐定

⁵ 業務合併／共同控制合併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的收購／合併日期生效

⁶ 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未來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所報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數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或會與此等估計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進行檢討。會計估計修訂會於修訂該等估計的期間及日後所涉期間確認。

4.1 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的判斷

於應用會計政策時所作的重大方面重大判斷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的數額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惟下列者除外：

收益確認

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收益於貨品的控制權已轉讓且已向客戶提供服務時確認。管理層已根據差別合約協議就確定履約責任及估計收益確認作出判斷。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收益詳情披露於附註5。

4.2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報告日期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論述如下：

可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

機器及設備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折舊。管理層估計機器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將為3至10年。預期使用量及技術發展的變動可影響機器及設備的可使用經濟年期及剩餘價值。然而，鑒於機器及設備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較低，倘出現有關變動，損益的影響可忽略不計。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披露於附註14。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4.2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無形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於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檢討，以確保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不會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指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預期所產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因此，於釐定可收回金額時，管理層會作出判斷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增長率、產品生命週期及貼現率。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無形資產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分別披露於附註14、15及17。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無形資產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因就擁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進行分組而逾期的日數計算。

撥備矩陣初步根據本集團的歷史觀察違約率計算。本集團將通過調整矩陣以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前瞻性資料。例如，倘預期預測經濟狀況將在未來一年內惡化，這可能導致製造分部違約數量增加，歷史違約率將得以調整。於各報告日期，歷史觀察到的違約率均會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化。

對歷史觀察到的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貸款虧損之間的相關性的評估屬重要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對環境及預測經濟狀況的變化敏感。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和對經濟狀況的預測或會與客戶未來的實際違約情況有所不同，該差異將在估計改變期間影響貿易應收款項及信貸虧損的賬面價值。

貿易應收款項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以及貿易應收款項於本年度及以往年度的減值變動詳情披露於附註21。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於估計可變現淨值時，管理層考慮於作出估計時可獲得的最可靠證據。該等估計出現可能變動會導致修訂存貨的估值。存貨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披露於附註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報告

5.1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內披露。本集團於年內確認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已售商品的發票值減退貨及折扣	403,839	479,068
已提供的服務	14,742	8,020
	418,581	487,088

分拆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從以下客戶分部就自動化檢測設備分部及自動化解方案分部於時間點轉移貨品和服務中取得收益：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自動化檢測設備		
— 電光 (前稱為電訊)	145,270	319,674
— 汽車	70,186	44,958
— 半導體	56,064	32,309
— 消費品及工業產品	11,088	25,547
— 醫療儀器	350	—
	282,958	422,488
工廠自動化解方案		
— 消費品及工業產品	50,393	10,951
— 醫療儀器	36,832	8,283
— 電光 (前稱為電訊)	32,708	17,720
— 汽車	13,960	25,461
— 半導體	1,730	2,185
	135,623	64,600
	418,581	487,088
收益確認時間		
— 於時間點	418,581	487,088

5. 收益及分部報告 (續)

5.2 分部資料

業務分部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部由兩個可呈報分部組成。該等業務分部涉及不同的業務活動，由分部管理人管理並直接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匯報。可呈報分部如下：

- (i) 自動化檢測設備： 設計、開發及製造標準及非標準自動化設備。
- (ii) 工廠自動化解決方案： 設計、開發及安裝集成自動化製造解決方案。

分部間交易的入賬基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概無其他經營分部組成上述可呈報分部。投資控股及其他活動並非被視為報告分部且相關財務資料已計入「調整」項下。

本集團執行董事透過與分部管理人定期商討及審閱內部管理報告監控業務分部的表現。各業務分部的表現根據分部損益進行評估，而分部損益則按並非明顯有別於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損益基準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報告 (續)

5.2 分部資料 (續)

	自動化 檢測設備 千令吉	工廠自動化 解決方案 千令吉	調整 千令吉	附註	總計 千令吉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收益					
外部客戶	282,958	135,623			418,581
分部間收益	9,428	2,688	(12,116)	(i)	-
總收益	292,386	138,311			418,581
業績					
分部業績	95,187	17,914	(2,889)		110,212
利息收入	5,722	183	7		5,912
利息開支	(117)	-	-		(11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	(1,203)		(1,203)
除稅前溢利	100,792	18,097			114,804
稅項	(1,394)	511			(883)
年內溢利	99,398	18,608			113,921
資產					
分部資產	263,710	103,880	(16,853)		350,737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	-	7,583		7,583
其他投資	-	-	676		6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8,721	20,248	21,311		300,280
總資產	522,431	124,128			659,276
負債					
分部負債	91,021	74,961	(48,808)		117,174
銀行借款	2,976	-	-		2,976
稅項撥備	744	-	-		744
遞延稅項負債	-	4,837	-		4,837
總負債	94,741	79,798			125,7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報告 (續)

5.2 分部資料 (續)

	自動化 檢測設備 千令吉	工廠自動化 解決方案 千令吉	調整 千令吉	總計 千令吉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其他資料				
非流動資產添置	43,800	1,225	4,782	49,807
折舊及攤銷	4,043	3,543	2	7,588
撥回遞延收入	(52)	(274)		(326)
出售其他投資收益	-	-	(569)	(569)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添置	1,799	5,213		7,012
— 撥回	(522)	(348)		(870)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添置	244	18		262
— 撥回	(1,650)	(11)		(1,661)
外匯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收益	(95)	(846)		(941)
其他投資公平值變動虧損	-	-	116	116
外匯未變現虧損／(收益)	1,016	368	(528)	856
保修費用撥備				
— 本年度	545	102		647
— 撥回	(816)	(50)		(866)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5	220		225
無形資產撇銷	16	-		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報告 (續)

5.2 分部資料 (續)

	自動化 檢測設備 千令吉	工廠自動化 解決方案 千令吉	調整 千令吉	附註	總計 千令吉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收益					
外部客戶	422,488	64,600			487,088
分部間收益	8,734	19,711	(28,445)	(i)	-
總收益	431,222	84,311			487,088
業績					
分部業績	128,758	8,334	(3,735)		133,357
利息收入	6,313	430			6,743
利息開支	(186)	-			(18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	(734)		(734)
除稅前溢利	134,885	8,764			139,180
稅項	(7,755)	(44)			(7,799)
年內溢利	127,130	8,720			131,381
資產					
分部資產	189,301	101,690	(20,651)		270,34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	-	4,062		4,0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1,769	15,745	36,441		303,955
總資產	441,070	117,435			578,357
負債					
分部負債	102,733	79,874	(53,877)		128,730
銀行借款	3,362	-			3,362
稅項撥備	1,959	9			1,968
遞延稅項負債	-	5,374			5,374
總負債	108,054	85,257			139,4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報告 (續)

5.2 分部資料 (續)

	自動化 檢測設備 千令吉	工廠自動化 解決方案 千令吉	調整 千令吉	總計 千令吉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其他資料				
非流動資產添置	19,875	33,494	523	53,892
折舊及攤銷	3,708	810	(82)	4,436
撥回遞延收入	(183)	(69)		(2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96)	–	82	(14)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97	2,022		3,019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添置	2,474	23		2,497
— 撥回	(405)	(30)		(435)
外匯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收益	(6,207)	(998)		(7,205)
外匯未變現虧損	438	908	1,457	2,803
保修費用撥備				
— 本年度	816	50		866
— 撥回	(667)	(69)		(7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2	1		3

分部資料附註：

(i) 分部間收益於合併時予以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報告 (續)

5.2 分部資料 (續)

地區資料

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的收益資料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中國	112,673	39,123
新加坡	79,766	257,512
美國	52,492	9,320
馬來西亞	49,711	26,421
台灣	49,256	68,670
日本	39,794	31,026
愛爾蘭共和國	8,772	18,653
韓國	5,768	399
德國	5,459	8,126
菲律賓	4,796	18,205
其他	10,094	9,633
	418,581	487,088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 (不包括金融工具) 均位於馬來西亞。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各主要客戶 (佔總收益10%或以上) 的收益載列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客戶A ¹	78,903	256,121
客戶B ²	不適用	50,886

¹ 來自本集團自動化檢測設備分部及工廠自動化解決方案分部的收益。

² 來自本集團自動化檢測設備分部的收益。本年度來自該客戶的收益並不佔本集團收益10%以上。

不適用：於有關年度內來自客戶的收益並未超過本集團收益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其他收入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銀行利息收入	5,912	6,743
撥回遞延收入	326	252
匯兌收益淨額	1,8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14
外匯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收益	941	7,205
出售其他投資收益	569	-
政府補貼 (附註)	629	-
來自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77	89
其他	201	29
	10,455	14,332

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經增強工資補貼計劃（「WSP」），本集團收到馬來西亞政府的資金支持。WSP旨在支持僱主開展業務及挽留僱員。並無與該等政府補助有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7.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酬金)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薪金、津貼、佣金及花紅	45,825	58,108
僱員公積金供款	6,196	5,384
僱員保險計劃	47	42
社會保險機構供款	586	725
	52,654	64,259

8. 融資成本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銀行借款利息	117	1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無形資產攤銷	3,148	755
租賃土地攤銷	145	145
核數師酬金	484	476
撥回遞延收入	(326)	(25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295	3,536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本年度	7,012	3,019
— 撥回	(870)	—
外匯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收益	(941)	(7,205)
出售其他投資收益	(56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14)
其他投資公平值變動虧損	116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本年度	262	2,497
— 撥回	(1,661)	(435)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800)	5,370
短期租賃及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時租期不足12個月的租賃之租賃支出		
— 廠房	179	64
— 旅館	776	783
— 辦公室	90	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225	3
無形資產撇銷	16	—
保修費用撥備		
— 本年度	647	866
— 撥回	(866)	(736)

10. 稅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成立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衍生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法規，本公司毋須繳納開曼群島任何所得稅。

在馬來西亞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收入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24%（2019年：24%）的法定稅率計提馬來西亞所得稅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稅項 (續)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稅項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馬來西亞所得稅		
本年度	(4,089)	(7,73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693	(58)
	(1,396)	(7,788)
海外所得稅		
本年度	(24)	(11)
遞延稅項		
本年度	537	-
	(883)	(7,799)

本集團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除稅前溢利	114,804	139,180
按馬來西亞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27,553)	(33,40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289)	(176)
毋須課稅收入	1,490	1,537
豁免領先收入 (附註(i))	25,186	24,569
不可扣稅開支	(1,884)	(3,229)
海外利得稅稅率差異	1	7
未確認遞延稅項變動	(904)	1,880
動用未吸納的稅項虧損及資本撥備	377	1,07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693	(58)
	(883)	(7,7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稅項 (續)

附註：

- (i) 根據1986年投資促進法，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獲馬來西亞工業發展局授予領先地位，就生產若干產品全部獲豁免繳付法定所得稅。相關領先地位的有效期自2016年4月起為期十年，並可於生效日期第五週年前予以重續。
- (ii) 於報告期末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抵銷前) 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折舊撥備	4,195	1,527
未吸納的稅項虧損及資本撥備	(2,369)	(2,862)
其他	(3,448)	240
	(1,622)	(1,095)

- (iii) 累計直至2018課稅年度的未吸收稅項虧損可結轉至2025課稅年度。從2018課稅年度起，未吸收的稅項虧損可在該課稅年度之後立即連續七個課稅年度結轉，而根據已刊憲的《2018年金融法》，未吸收的資本撥備可無限期結轉。

本集團未吸收的稅項虧損將在接下來的課稅年度 (「課稅年度」) 到期：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課稅年度2025	(9,654)	(11,925)
課稅年度2027	(54)	-
	(9,708)	(11,9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11.1 董事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披露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令吉
	袍金 千令吉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令吉	花紅 千令吉	僱員 公積金供款 千令吉	
執行董事：					
Chuah Choon Bin	43	1,978	-	400	2,421
Gan Pei Joo	43	714	-	148	905
非執行董事：					
Leng Kean Yong	53	6	-	-	59
獨立非執行董事：					
Sim Seng Loong @ Tai Seng	79	6	-	-	85
蔡仁鐘	79	4	-	-	83
陳美美	79	5	-	-	84
	376	2,713	-	548	3,6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續)

11.1 董事酬金 (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令吉
	袍金 千令吉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令吉	花紅 千令吉	僱員 公積金供款 千令吉	
執行董事：					
Chuah Choon Bin	38	1,982	600	369	2,989
Gan Pei Joo	38	664	66	134	902
非執行董事：					
Leng Kean Yong	101	5	-	-	106
獨立非執行董事：					
Sim Seng Loong @ Tai Seng	70	5	-	-	75
蔡仁鐘	70	4	-	-	74
陳美美	70	5	-	-	75
	387	2,665	666	503	4,221

附註： Chuah Choon Bin亦為本集團主席。

上表顯示的酬金代表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董事以本公司僱員／董事身份所收取及應收本集團的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續)

11.2 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兩名董事（2019年：兩名），其酬金於附註11.1披露。應付其餘三名（2019年：三名）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247	1,395
花紅	359	190
僱員公積金供款	216	182
	1,822	1,767

上述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2020年	2019年
酬金範圍：		
1,000,001港元至1,200,000港元	3	3
零至1,000,000港元	-	-
	3	3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概無向本集團收取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2019年：無）。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2019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13,921	131,381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00,000,000	1,600,000,00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基本每股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113,921,000令吉（2019年：131,381,000令吉）及已發行普通股1,600,000,000股（2019年：1,600,000,000股）計算。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稀釋性的潛在普通股，因此，稀釋每股盈利與基本每股盈利一致。

13. 股息

(a) 本年度股息：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2港元（2019年：每股普通股0.015港元）	16,672	13,032

於報告日期後宣派之建議末期股息在報告日期並無獲確認為負債，惟已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保留溢利應佔比例反映。

(b) 已於年內批准及支付的往年財政年度股息：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往年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15港仙（2019年：0.015港仙）	13,450	12,8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之 樓宇 千令吉	機器及設備 千令吉	傢俬、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千令吉	電腦 千令吉	電器裝置 千令吉	汽車 千令吉	在建工程 千令吉	總計 千令吉
於2019年1月1日	70,253	12,677	1,169	3,382	2,412	1,130	25	91,04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附註39)	-	2,974	15	412	237	-	-	3,638
添置	1,924	450	224	1,017	35	74	10,242	13,966
出售	-	-	-	-	-	(70)	-	(70)
撇銷	-	(921)	(361)	(196)	-	-	-	(1,478)
年內轉撥	9,642	120	485	-	20	-	(10,267)	-
於2019年12月31日	81,819	15,300	1,532	4,615	2,704	1,134	-	107,104
於2020年1月1日	81,819	15,300	1,532	4,615	2,704	1,134	-	107,104
添置	-	417	15	795	-	74	39,545	40,846
撇銷	-	(678)	(317)	(129)	(256)	-	-	(1,380)
年內轉撥	4,145	-	-	-	-	-	(4,145)	-
於2020年12月31日	85,964	15,039	1,230	5,281	2,448	1,208	35,400	146,570
累計折舊								
於2019年1月1日	11,140	10,490	702	1,796	2,305	581	-	27,014
即期支出	1,240	900	160	979	28	229	-	3,536
出售	-	-	-	-	-	(59)	-	(59)
撇銷	-	(920)	(360)	(195)	-	-	-	(1,475)
於2019年12月31日	12,380	10,470	502	2,580	2,333	751	-	29,016
於2020年1月1日	12,380	10,470	502	2,580	2,333	751	-	29,016
即期支出	1,447	1,113	252	1,221	51	211	-	4,295
撇銷	-	(659)	(307)	(126)	(63)	-	-	(1,155)
於2020年12月31日	13,827	10,924	447	3,675	2,321	962	-	32,156
賬面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72,137	4,115	783	1,606	127	246	35,400	114,414
於2019年12月31日	69,439	4,830	1,030	2,035	371	383	-	78,0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租賃土地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成本		
於年初及年末	8,705	8,705
累計攤銷		
於年初	1,229	1,084
即期支出	145	145
於年末	1,374	1,229
於年末的賬面值	7,331	7,476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4,827,000令吉（2019年：4,911,000令吉）的租賃土地已抵押作銀行借貸的擔保。有抵押銀行借款的詳情載於附註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商譽

本集團的商譽產自2019年有關收購TP Concept的業務合併。商譽的賬面值淨額分析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於年初	4,495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附註39)	-	4,495
減值虧損	-	-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淨額	4,495	4,495

商譽的賬面值 (扣除任何減值虧損) 分配至工廠自動化解決方案—醫療儀器的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涵蓋詳細五年預算計劃的使用價值計算方式並根據下述增長率外推預期現金流量而確定。

使用價值計算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2020年	2019年
平均增長率	7%	4%
貼現率	16%	16%

除上述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之考慮外，本集團管理層現時並未發現任何其他使其主要假設必須更改之可能變動。然而，本集團工廠自動化解決方案—醫療儀器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值對所應用貼現率尤其敏感。評估折現率出現合理變動所帶來之影響見附註4.2及其他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

17. 無形資產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開發支出 (附註17.1)	10,684	7,483
電腦軟件 (附註17.2)	1,220	1,109
專門技術 (附註17.3)	20,154	22,393
於年末的賬面值	32,058	30,9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續)

17.1 開發支出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成本		
年初結餘	27,333	20,133
添置	3,266	7,200
年末結餘	30,599	27,333
累計攤銷		
年初結餘	16,260	16,260
即期支出	65	-
年末結餘	16,325	16,260
減值虧損	3,590	3,590
於年末的賬面值	10,684	7,483

開發支出與開發測量工具、檢測處理器及解決方案以及自動化倉庫解決方案有關。開發支出於估計商用期限五年內攤銷。攤銷於相關已開發產品商業化後開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續)

17.2 電腦軟件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成本		
年初結餘	4,869	4,909
添置	971	450
撇銷	(2,341)	(490)
年末結餘	3,499	4,869
累計攤銷		
年初結餘	3,760	3,495
即期支出	844	755
撇銷	(2,325)	(490)
年末結餘	2,279	3,760
於年末的賬面值	1,220	1,109

電腦軟件成本包括購買軟件的成本及預備資產作擬定用途的所有直接應佔成本，並以直線法按估計年期二至五年攤銷。攤銷金額於本集團損益表行政開支項下扣除。

17.3 專業技術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成本		
年初結餘	22,393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附註39)	-	22,393
年末結餘	22,393	22,393
累計攤銷		
年初結餘	-	-
即期支出	2,239	-
年末結餘	2,239	-
減值虧損	-	-
於年末的賬面值	20,154	22,3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續)

17.3 專業技術 (續)

技術知識指與醫療行業自動化機器及壓鑄件製造及組裝技術相關的研發信息，技術日期，設計，原型及經驗數據。

專業技術於收購日期 (即2019年9月27日) 使用收入法 (盈餘法) 按公平值計量且專業技術的估值乃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專業估值師Graval Consulting Limited進行。專業技術的的預期可使用年期為十年。

18.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a)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2020年	2019年	
直接持有					
Pentamaster Technology (M) Sdn. Bhd. (「Pentamaster Technology」)	馬來西亞	4.3百萬令吉，包括 2,400,000股股份	100%	100%	設計、製造及安裝電腦自動化系統及設備
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 Sdn. Bhd. (「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	馬來西亞	0.3百萬令吉，包括 300,000股股份	100%	100%	設計及製造自動化檢測設備及測量系統
Pentamaster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Sdn. Bhd. (「Pentamaster Equipment」)	馬來西亞	13.16百萬令吉，包括 13,160,000股股份	100%	100%	設備設計及製造服務以及製造高度精密機器部件
Pentamaster MediQ Sdn. Bhd. (附註1)	馬來西亞	1,800,000令吉，包括 1,800,000股股份	100%	不適用	設計和製造一次性醫療器械、醫療設備及相關儀器
通過Pentamaster Equipment間接持有					
Pentamaster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Inc.	美國	0.01百萬美元，包括 1,000股股份	100%	100%	提供銷售及支援服務
TP Concept Sdn. Bhd. (「TP Concept」) (附註2)	馬來西亞	0.25百萬令吉，包括 250,000股股份	100%	100%	製造及組裝醫療器械以及製造壓鑄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附註：

1.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新成立。
 2.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新收購，詳情參閱附註39。
- (b) 本集團控制一間在馬來西亞營運的結構性實體，其詳情如下：

結構性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經營 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2020年	2019年	
直接持有 PIL—PERKERJA SS LIMITED (「PILPSS」) (附註)	英屬處女群島	2美元，包括2股股份	100%	不適用	為股份獎勵計劃就本集團合資格僱員的利益購買、管理和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附註：

PILPSS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新近註冊成立，目的是為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管理和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本公司有權指導PILPSS的相關活動，且有權力對PILPSS施加影響來影響其收益。因此，PILPSS的資產和負債包括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且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呈列作為為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權益的扣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投資成本	6,624	4,900
應佔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	(2,041)	(838)
	4,583	4,062
於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投資(附註)	3,000	—
	7,583	4,062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為非上市公司實體)的權益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集團所持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2020年	2019年	
Penang Automation Cluster Sdn. Bhd. (「PAC」)	馬來西亞	16.56百萬令吉, 包括 16,560,000股 股份(2019年: 14百萬令吉, 包括 14,000,000股股份)	40%	35%	為專門從事設計、開發及製造用於半 導體、電子、汽車、航天及區內其他 高增長行業的高精密度金屬組裝零 件、模組及系統的自動化產業群公 司, 提供增值工程發展及技術培訓

附註: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團投資3百萬令吉作為PAC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代價。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可在發行日(即2020年12月29日)之後及直至到期日(即2030年12月28日)的任何時間以每股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1令吉的發行價按PAC的選擇進行轉換。本集團沒有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任何表決權及僅有權以發行價為基礎按年利率1.5%收取非累計股息, 惟PAC須獲得2,000,000令吉的稅後利潤。倘若PAC清盤, 則本集團將較PAC的其他類別股份具有優先地位。

由於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所有權的權利和義務與PAC普通股的所有權不同, 因此本集團於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投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會計處理, 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於2017年初，本集團與兩名獨立第三方直接投資於PAC。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年度內，PAC增加註冊資本而本集團及其他投資者分別另外注資PAC 1,724,000令吉及836,000令吉。於注資完成日，PAC註冊資本由2019年的14,000,000令吉增加至2020年的16,560,000令吉。本集團持有的所有權權益比例從2019年的35%增加至2020年的40%。

PAC為於國內建立及管理本地供應鏈生態系統的戰略夥伴，支持本集團為全球多個行業提供廣泛的高端自動化檢測設備的長期業務增長策略。PAC於2019年10月開始營運。經考慮PAC的資產淨值狀況及創收潛力，董事認為並無減值跡象。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PAC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非流動資產	40,396	41,070
流動資產	8,605	1,990
非流動負債	(914)	-
流動負債	(30,853)	(31,461)
非控股權益	(277)	-
資產淨值	16,957	11,599
收益	5,115	344
本年度虧損及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附註)	(3,203)	(2,097)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	-

附註：本集團從2020年1月至2020年5月期間分佔35%的虧損，為1,562,000令吉，及本集團從2020年6月至2020年12月期間分佔40%的虧損，為1,641,000令吉。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本集團於PAC的權益之賬面值對賬載列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PAC資產淨值	16,957	11,599
本集團所持擁有權權益比例	40%	35%
調整 (附註)	6,783	4,059
商譽	(2,400)	-
	200	3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之賬面值	4,583	4,062

附註：調整指本集團對PAC的貢獻，其與本集團所佔股權不成比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存貨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原材料	2,939	2,356
在製品	28,700	56,459
製成品	2,197	643
	33,836	59,458

已確認為開支及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包括：	279,587	305,972
— 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262	2,497
— 撇減至可變現淨值撥回	(1,661)	(435)

撇減存貨於相關存貨以高於其賬面值出售時撥回。

21. 貿易應收款項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貿易應收款項	149,057	64,711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161)	(3,019)
	139,896	61,6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貿易應收款項 (續)

授予貿易應收款項的一般信貸期介乎0至90天。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0至30天	58,075	18,147
31至60天	13,888	11,668
61至90天	4,900	6,654
91至180天	37,711	10,336
181至270天	13,544	4,720
270天以上	11,778	10,167
	139,896	61,692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撥備變動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年初結餘	3,019	-
預期信貸撥備	7,012	3,019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870)	-
年末結餘	9,161	3,019

2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其他應收款項	22	20
可退還按金	12,219	23,106
不可退還按金 (附註(i))	1,533	1,738
預付款項	395	490
可索償商品及服務稅	-	360
	14,169	25,714
減：非流動部分 按金 (附註(ii))	(10,609)	(21,461)
流動部分	3,560	4,253

附註：

- (i) 不可退還按金主要指就購買原材料及機器向供應商支付的按金。
- (ii) 結餘為向台灣一家製造公司的潛在投資，受若干條件所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衍生金融資產

本集團訂立外匯遠期合約以管理其以外幣計值的買賣交易風險。外匯遠期合約被確認為衍生工具，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及按其公平值計量，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外匯遠期合約並未指定為現金流量或公平值對沖，而訂立的期間與貨幣交易風險一致。該等衍生工具並不合乎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該等合約的公平值計量如附註40.6所描述。

於2020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結算日	期限	遠期匯率
16,600,000美元	2021年2月24日至2021年9月7日	360至370天	1美元兌4.16至4.31令吉

於2019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結算日	期限	遠期匯率
21,500,000美元	2020年3月19日至8月27日	226至366天	1美元兌4.20至4.24令吉

24. 其他投資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馬來西亞上市的股本證券	426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承兌票據	250	—
	676	—

附註：

- (i) 本集團於上市證券之投資的公平值已按附註40.6所述者計量。
- (ii) 承兌票據的固定利率為6.40%並於2021年9月21日到期。本集團按四期每季等額收取相關利息付款。

承兌票據面臨信貸風險。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資料載於附註40.2。

本公司承兌票據的賬面價值被認為是公平值的合理近似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現金及銀行結餘	65,646	95,113
短期投資 (附註)	234,634	208,842
	300,280	303,955

附註：

短期投資的實際年利率為1.8%至3.52% (2019年：3.12%至3.70%)，可於通知金融機構後隨時贖回。短期投資指於單位信託基金的投資。單位信託基金投資於貨幣市場工具組合及不同期限的定期存款。

26. 股本

	2020年		2019年	
	股份數目	千令吉	股份數目	千令吉
法定：				
於1月1日及12月31日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5,000,000,000	26,052	5,000,000,000	26,052
已發行及繳足：				
於1月1日及12月31日	1,600,000,000	8,054	1,600,000,000	8,0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儲備

本集團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儲備及變動呈列於綜合財務報表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本公司股份面值與本公司發行股份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之間的差額。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可供撥作分派或派發股息予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或派息當日後，本公司能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支付到期之債務。

資本儲備

本集團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資本儲備指(a)根據重組本公司收購的附屬公司股本與本公司為收購而發行的股份面值之差異；(b)豁免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21,690,000令吉，作為視作最終控股公司出資及(c)當PCB於2017年6月另行收購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 40%權益時，其淨資產賬面值比例。

保留溢利

保留溢利指累計純利或虧損減已付股息。

28.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授出的一般信貸期介乎30至180天(2019年：30至150天)。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0至30天	29,211	17,422
31至60天	22,880	9,556
61至90天	6,681	3,752
91至120天	1,791	403
120天以上	2,108	345
	62,671	31,478

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應付本集團聯營公司之款項119,000令吉(2019年：87,000令吉)。未償付結餘為貿易性質及信貸期為90天(2019年：90天)。交易詳情見附註38(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撥備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其他應付款項	3,143	1,610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前股東款項 (附註(i))	5,500	5,500
有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應付款項 (附註(ii))	11,393	11,393
應計費用	16,597	26,252
保修費用撥備	647	866
	37,280	45,621
減：非流動部分		
有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應付款項 (附註(ii))	-	(5,598)
流動部分	37,280	40,023

附註：

- (i) 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被認為屬合理。
- (ii) 應付款項指支付予於2019年收購的一家附屬公司待售賣方的款餘款 (附註39)。該款項應於附屬公司達到若干表現里程碑時支付。

30. 合約負債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收取製造訂單訂金產生的合約負債	15,471	49,559

附註：

倘本集團於生產活動開始前收到按金，則此將於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按金將於完成合約內履約責任時撥回並確認為收益。

已收到的所有按金預期於一年內結清。

年初尚未償還合約負債為49,035,000令吉 (2019年：82,892,000令吉) 已確認為年內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銀行借款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包含按要求隨時還款條文，並於流動負債項下呈現。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被視為其公平值的合理概約數。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基於貸款協議上的擬定還款時間，還款情況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於一年內	411	358
於第二年	425	374
於第三至第五年	1,362	1,230
於第五年後	778	1,400
	2,976	3,362

附註：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該銀行借款為有抵押，須於十年內每月分期還款，並按浮動利率計息。銀行借款以令吉計值，實際年利率為3.30%（2019年：4.55%）。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的租賃土地（附註15）作抵押及由本公司提供上限為4,500,000令吉（2019年：4,500,000令吉）的公司擔保。

本集團管理利率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40.4。

本集團的銀行融資須待契諾達成，方可作實，此舉常見於金融機構的借貸安排。倘本集團違反契諾，已提取的融資須按要求償還。此外，銀行借貸協議包含授予借貸人於任何時間要求即時還款的全權酌情權條款，不論本集團是否遵守契諾及擬定的還款義務。本集團定期監察其對該等契諾的遵守情況，是否遵守既定借貸還款期，並認為只要本集團繼續遵守該等要求，銀行行使要求即時還款的酌情權的可能性不大。

32. 遞延收入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年初結餘	2,072	28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附註39)	-	2,036
撥回損益	(326)	(252)
年末結餘	1,746	2,072

遞延收入指若干附屬公司就報銷特定機器及設備現代化及升級的資本支出而收取的政府補助。遞延收入於各期間有序撥回損益，以匹配有關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概無有關該等補助的未達致條件或意外情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遞延稅項負債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變動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於1月1日	5,374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附註39)	-	5,374
於損益確認	(537)	-
於12月31日	4,837	5,374

年內業務合併公平值調整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變動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於1月1日	5,374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附註39)	-	5,374
於損益確認	(537)	-
於12月31日	4,837	5,374

34.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如下：

	應(付)／收 最終控股 公司款項 千令吉	銀行借款 千令吉	融資租賃負債 千令吉	總計 千令吉
於2020年1月1日	(2)	3,362	-	3,360
現金流量	2	(386)	-	(384)
於2020年12月31日	-	2,976	-	2,976
於2019年1月1日	8,207	3,680	36	11,923
現金流量	(8,209)	(318)	(36)	(8,563)
於2019年12月31日	(2)	3,362	-	3,3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88,576	86,776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388	11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8,081	33,4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645	36,442
		48,114	70,056
總資產		136,690	156,832
權益及負債			
股本	26	8,054	8,054
儲備 (附註)		128,239	148,391
總權益		136,293	156,445
負債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397	387
總負債		397	387
總權益及負債		136,690	156,8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變動如下：

	就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股份 千令吉 (附註36)	股份 溢價 千令吉 (附註27)	資本 儲備 千令吉 (附註27)	累積 虧損 千令吉 (附註27)	建議 末期股息 千令吉 (附註13)	總計 千令吉
於2019年1月1日	-	84,936	86,776	(19,181)	12,433	164,964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3,736)	-	(3,736)
2018年宣派末期股息 (附註13)	-	-	-	(404)	(12,433)	(12,837)
2019年建議末期股息 (附註13)	-	-	-	(13,032)	13,032	-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	84,936	86,776	(36,353)	13,032	148,391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附註36)	(5,849)	-	-	-	-	(5,849)
與擁有人的交易	(5,849)	-	-	-	-	(5,849)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853)	-	(853)
2019年宣派末期股息 (附註13)	-	-	-	(418)	(13,032)	(13,450)
2020年建議末期股息 (附註13)	-	-	-	(16,672)	16,672	-
於2020年12月31日	(5,849)	84,936	86,776	(54,296)	16,672	128,239

Gan Pei Joo

董事

Chuah Choon Bin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0年4月1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本集團的僱員將有權參與該計劃。

該計劃的目的是表彰若干僱員的貢獻，並激勵他們實現本集團的長期業務目標。該計劃亦作為本集團僱員保留計劃的一部分，以挽留其現時的僱員並吸引合適的人員以推動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計劃受託人動用合共約10.6百萬港元（相當於約5.8百萬令吉）從公開市場收購本公司5,880,000股股份（「股份」）。於年內概無股份根據計劃授予合資格僱員。

該計劃將由董事會及受託人按照計劃規則及該計劃的信託契約實施管理。除董事會可能釐定的任何提早終止外，該計劃將維持有效及有效期為10年，並自採納日期（即2020年4月1日）起生效。

受託人就該計劃於透過於各歷年動用該計劃信託基金將予認購及／或購買的股份數目上限，且不得超過於該歷年年初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倘有關認購及／或購買將導致超出上述限額，則本公司董事不得指示受託人就該計劃認購及／或購買任何股份。該計劃項下選定僱員可獲獎勵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37. 資本承擔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06	11,976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5,000	—
	15,706	11,9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關聯方交易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與關聯方訂立下列交易：

(a) 名稱及關係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PCB	最終控股公司
PAC	聯營公司
Pentamaster Smart Solution Sdn. Bhd. (「Pentamaster Smart Solution」)	最終控股公司控制的實體

(b) 關聯方交易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購自：		
—Pentamaster Smart Solution	5	84
—PAC	—	186
租金收入來自：		
—Pentamaster Smart Solution	42	53
—PCB	35	36

關聯方交易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交易價格及條款不遜於向本集團其他第三方所收取及與本集團其他第三方所執行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關聯方交易 (續)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指包括董事在內擁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規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士。主要管理人員於財政年度的薪酬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僱員薪金、津貼及花紅	9,177	8,179
向僱員公積金供款	1,337	831
	10,514	9,010

(d) 關聯方結餘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應(付)／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貿易性質：		
—Pentamaster Smart Solution	(6)	6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非貿易性質：		
—PCB	—	2

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惟屬貿易性質的結餘須按正常貿易條款償還，賬齡為以發票日期起計90天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已收購附屬公司

2019年	主要業務	收購日期	收購股份比例	轉讓代價 千令吉
TP Concept	製造及組裝醫療器械以及 製造壓鑄件	2019年9月27日	100%	20,393

TP Concept被收購以繼續擴大本集團工廠自動化解決方案經營。

轉讓代價

	2019年 千令吉
現金	9,000
應付代價	11,393

有關收購相關的成本31,000令吉已從轉讓代價中扣除且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開支。

於收購日期的利潤保證

根據買賣協議，TP Concept (「賣方」) 所有現有股東共同及各自保證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FYE 2020」) 及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FYE 2021」) TP Concept的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 不少於12,000,000令吉 (「目標利潤保證」)。倘未達到目標利潤保證，彼等須支付差額予本集團。

利潤保證差額按如下計算：

利潤保證差額 = 目標利潤保證 - FYE 2020及FYE 2021除稅前溢利

有關投資協議之詳情載於本集團日期為2019年9月26日之公告。

鑑於前所未有的COVID-19疫情已影響全球經濟，TP在實現目標利潤保證時面臨困難。PQ及賣方已於2021年2月25日訂立補充售股協議，以延長賣方的利潤保證期，履行目標利潤保證。補充售股協議的詳情載於本集團日期為2021年2月25日的公告及附註42。

參考董事編製的現金流量預測，本集團董事認為於收購日期及2020年12月31日溢利擔保產生的應收或有代價的公平值屬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續)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

	2019年 千令吉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38
無形資產	22,393
存貨	18,80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4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7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6,631)
遞延收入	(2,036)
遞延稅項負債	(5,374)
	15,898

該等交易已收購應收款項 (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 的公平值為11,484,000令吉，總合約金額為11,484,000令吉。於收購日期，未收取合約現金流最佳估計為11,484,000令吉。

收購產生的商譽

	2019年 千令吉
轉讓／應付代價	20,393
可識別已收購資產淨值公平值	(15,898)
收購產生的商譽	4,495

因合併成本包括就控制權溢價，故商譽乃產生自收購TP Concept。此外，就合併支付之代價實際上包括有關預期來自協同效益之利益金額、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以及TP Concept之總體人手。由於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該等福利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該收購產生的商譽概不可扣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續)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現金支出淨額

	2019年 千令吉
已付現金代價	(9,000)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79)
	(15,379)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年內溢利包括TP Concept由於額外業務產生的虧損684,000令吉。年內收益包括TP Concept 7,200,000令吉。

倘收購於2019年1月1日發生，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將為501,287,000令吉而年內溢利將為137,414,000令吉。該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之用，且不一定成為倘收購於2019年1月1日完成的情況下本集團的實際收益及業績的指標，亦不擬以此作為未來業績道德預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面臨來自營運的多項財務風險。主要財務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及外幣匯兌風險。本集團於明確界定指引內營運，而本集團的政策為不從事任何投機活動。

40.1 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於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投資	3,000	—
— 衍生金融資產	3,336	2,395
— 於馬來西亞上市的股本證券	426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	139,896	61,692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2,241	23,126
—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2
—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6
— 承兌票據	25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0,280	303,955
	459,429	391,176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貿易應付款項	62,671	31,478
—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撥備	36,633	44,755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	—
— 銀行借款	2,976	3,362
	102,286	79,595

4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 (續)

40.2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對手方不履行其合約責任給本集團帶來財務虧損之風險。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

已確認金融資產的最大信貸風險承擔限於附註40.1所概述的賬面值。2020年12月31日的最大風險為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貿易應收款項

來自貿易客戶的信貸風險透過管理層採用信貸評估及密切監控程序予以解決。本集團將現有客戶信貸期延長至介乎0至90天。於決定是否延長信貸期時，本集團將考慮如與客戶關係、其付款記錄及信譽度等因素。

為設定適當的貿易條款及信貸限額，新客戶須進行信貸評估程序，而現有客戶的風險狀況須定期進行審閱。倘適用，進一步銷售可暫停及將採取法律行動嘗試收回款項及減低損失。

此外，誠如附註2.12所載，本集團根據撥備矩陣評估貿易應收款項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虧損率乃基於過去5年銷售的付款情況及該期間相應的過往信貸虧損計算。過往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清未償還款項能力的現時及前瞻性宏觀經濟因素。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將更新過往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於應用前瞻性資料時，本集團已考慮COVID-19對與經濟環境整體變化有關的可能影響。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使用撥備矩陣為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使用整個有效期內預期虧損撥備。貿易應收款項的預計信貸虧損率乃統一進行評估，其中未逾期或未減值者為0.00%至0.00%，逾期0至30天為0.32%至0.94%，逾期31至90天為0.00%至0.71%，逾期91至365天為0.00%至0.64%而逾期超過365天為50%至100%。年內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7,012,000令吉（2019年：3,019,000令吉）。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一年內尚未收回應收貿易款項的固有虧損撥備並不重大，而本集團超過一年的尚未收回應收貿易款項已獲全額計提虧損撥備，惟經考慮其過往結算記錄、信貸質量及財務狀況後屬具有良好信貸質素的客戶除外。

本集團業務的固有模式為向客戶作出個別大額銷售，其可能導致重大信貸集中風險。該等風險乃透過確保交易僅與具可靠財務狀況的客戶進行而予以管理。於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6%（2019年：26%）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款項，而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34%（2019年：43%）為應收本集團五大客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的重大部分集中於少量客戶的情況乃透過確保交易僅與具有可靠財務狀況的客戶進行而予以管理。



4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 (續)

40.2 信貸風險 (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及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承兌票據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將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降至最低，管理層將根據過往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以及現時外部資料及經調整以反映概率加權的前瞻性資料（包括違約率），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定期進行共同及個別評估。本集團亦進行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項。就此而言，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被視為較低。

此外，管理層認為，該等其他應收款項及承兌票據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原因是經計及附註2.12所載因素後違約風險較低且未償還結餘並不重大，因此，並未根據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任何預期信貸虧損。

已抵押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被視為不重大，原因是對手方均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選為信用評級良好之銀行／金融機構。

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被認為微不足道，原因是對手方為具優質外部信貸評級的信譽良好的國際銀行。

40.3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因資金短缺而難以履行財務責任的風險。本集團積極管理其債務到期情況、經營現金流量及可動用資金，以確保滿足所有還款及資金需求。

本集團目標為維持充足現金及存款餘額，以及透過維持銀行信貸融資保證資金靈活性。

按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計算或（如為浮動利率）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最早付款的日期計算，本集團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剩餘合約年期分析如下。倘債權人有權選擇償還負債的時間，該負債將按本集團可能被要求最早付款的日期入賬。倘該負債須分期償還，每筆分期還款將撥於本集團承諾付款的最早期間。

具體而言，對於包含銀行可全權酌情行使的要求還款條文的銀行借貸，該分析乃按實體可能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期間計算的現金支出（即倘借貸人行使其無條件權利催收貸款並即時生效）顯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 (續)

40.3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一年內或 按要求 千令吉	一年以上 但五年內 千令吉	五年以上 千令吉	未貼現總額 千令吉	賬面值 千令吉
於2020年12月31日					
<i>非衍生金融負債</i>					
貿易應付款項	62,671	-	-	62,671	62,67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6,633	-	-	36,633	36,633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	-	-	6	6
銀行借款	2,976	-	-	2,976	2,976
	102,286	-	-	102,286	102,286
於2019年12月31日					
<i>非衍生金融負債</i>					
貿易應付款項	31,478	-	-	31,478	31,47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9,157	6,000	-	45,157	44,755
銀行借款	3,362	-	-	3,362	3,362
	73,997	6,000	-	79,997	79,5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 (續)

40.3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下表根據銀行借貸協議所載協定還款時間表概述設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款的到期日分析。金額包括使用合約利息計算的利息付款。本集團定期監察其對該等借貸契諾的遵守情況，是否遵守既定借貸還款期，並認為只要本集團繼續遵守該等要求，銀行行使要求即時還款的酌情權的可能性不大。董事相信，該等銀行借貸將會遵循銀行借貸協議中列明的既定還款日期償還。

	一年內或 按要求 千令吉	一年以上 但五年內 千令吉	五年以上 千令吉	總計 千令吉
於2020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503	2,015	798	3,316
於2019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503	2,013	1,499	4,015

40.4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由於市場利率變動，金融工具公平值或現金流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固定利率承兌票據面對因利率變動引致的公平值變動風險。按可變利率計息的銀行借貸會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面對的利率風險被視為微不足道。

本集團按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分析計息金融工具的利率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可變利率工具		
金融負債	2,976	3,362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250	-

本集團並無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入賬任何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本集團並無指定的衍生工具作為公平值對沖會計模式項下的對沖工具。因此，於報告期末的利率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 (續)

40.5 外幣匯兌風險

本集團面對主要以美元(「美元」)進行買賣的一般貿易活動引致的外幣風險。本集團亦持有以外幣計值的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該等外幣並非本集團實體進行交易的功能貨幣。

本集團透過保持美元計值銀行賬戶及訂立外匯遠期合約減低該風險承擔。

外幣計值金融資產及負債按期末匯率兌換為令吉如下：

	美元 千令吉	歐元 千令吉	新加坡元 千令吉	中國 人民幣 (「人民幣」) 千令吉	港元 (「港元」) 千令吉
於2020年12月31日					
貿易應收款項	113,056	294	289	9,86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750	451	623	544	19,623
貿易應付款項	(15,468)	(287)	(745)	(33)	-
風險承擔淨額	105,338	458	167	10,377	19,623
於2019年12月31日					
貿易應收款項	45,739	-	313	7,17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22	33	296	284	36,433
貿易應付款項	(2,016)	(20)	(184)	(54)	-
風險承擔淨額	48,845	13	425	7,409	36,433

本集團主要面對美元、人民幣及港元波動影響的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 (續)

40.5 外幣匯兌風險 (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本年度除所得稅後溢利及權益相對本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兌美元、人民幣及港元升值的敏感度。該等敏感度比率代表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可能變動的最佳評估。

	敏感度比率	溢利減少 千令吉	權益減少 千令吉
於2020年12月31日			
美元	8%	6,405	6,405
人民幣	6%	473	473
港元	8%	1,193	1,193
於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3%	1,114	1,114
人民幣	4%	225	225
港元	3%	831	831

本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的相同百分比貶值對本集團年內溢利及權益構成等量但相反的影響。

40.6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 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乃由於其短期性質所致。

下表分析於初始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分析分為三個層級。三個層級基於計量的重大輸入數據及可觀察性定義如下:

第一級: 相同資產及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未經調整)

第二級: 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的輸入數據 (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 且不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 就資產或負債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 (續)

40.6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續)

	第一級 千令吉	第二級 千令吉	第三級 千令吉	總計 千令吉
金融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於馬來西亞上市的股本證券	426	—	—	426
— 外幣遠期合約資產 (附註iii)	—	3,336	—	3,336
— 於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投資 (附註iv)	—	—	3,000	3,000
	426	3,336	3,000	6,762

於2019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外幣遠期合約資產 (附註iii)	—	2,395	—	2,395
--------------------	---	-------	---	-------

附註：

- (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2019年：無）。
- (ii) 本集團訂立的承兌票據未有在活躍市場交易。該等合約的公平值使用可觀察的遠期匯率及與合約到期日相對應的利率進行估算。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對衍生金融工具的影響並不重大。
- (iii) 外匯遠期合約的公平值變動產生的衍生金融資產透過採用無風險利率貼現現時合約剩餘年期的合約期貨價格與現時期貨價格的差額進行估計。
- (iv) 根據第三級公平值層級分類的於PAC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投資公平值資料載列如下：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2020年的貼現率
於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投資 市場可資比較公司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扣	28.45%

於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投資的公平值乃使用可資比較上市公司的市賬率（由於缺乏市場流通性折扣而進行調整）予以釐定。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扣增加會降低公平值。於2020年12月31日，估計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扣增加／減少5%將使本集團的其他全面收入減少／增加318,000令吉／0令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維持不變，是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的能力，以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從而減低資本成本。為維持最佳資本結構，本集團可不時發行新股、贖回債務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倘需要）。

於本報告日淨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2020年 千令吉	2019年 千令吉
借貸	2,976	3,362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0,280)	(303,955)
現金淨額	(297,304)	(300,593)
總權益	533,545	438,923
淨負債權益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42. 期後事項

延長與收購TP Concept有關的利潤保證期

根據TP於FYE 2020及FYE 2021的財務報表，賣方預計TP的目標PAT不會達到目標利潤保證。因此，概無應付予賣方的代價結餘總額獲償還。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25日的公告，鑑於差額的原因主要是由於COVID-19疫情造成的異常及意外情況超出賣方的控制範圍，同時考慮到TP Concept的業務前景，本集團與賣方（「協議各方」）已於2021年2月25日訂立補充售股協議，以延長賣方的利潤保證期，履行目標利潤保證。協議各方已共同議定，用於釐定目標利潤保證的目標PAT應為TP Concept於FPE 2019、NFYE 2020、NFYE 2021及NFYE 2022（「經延長的利潤保證期」）的目標PAT。

總之，隨著利潤保證期的延長，TP Concept就經延長的利潤保證期的目標PAT不得低於12,000,000令吉。倘若目標PAT於經延長的利潤保證期未能達致，則賣方有責任向買方支付不超過12,000,000令吉的差額。